东安县2026年度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动态维护方案

（公示稿）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目录

前言 1

一、规划实施评估结论 3

（一）阶段性成果 3

（二）问题风险识别 9

（三）动态维护建议 12

二、动态维护主要内容 15

（一）三条控制线 15

（二）规划分区 23

（三）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布局 26

（四）城市“四线” 28

（五）其他重要控制线 29

（六）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发展边界 30

（七）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31

（八）村庄建设边界 32

（九）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留白 33

（十）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33

（十一）其他涉及规划动态维护的情形 33

三、动态维护方案可行性分析 35

（一）必要性分析 35

（二）合理性分析 35

（三）可行性分析 37

（四）预期成效 38

四、实施保障 39

（一）加强组织领导与协同 39

（二）强化规划传导与衔接 39

（三）依托“一张图”系统严格实施监管 39

（四）建立动态维护长效机制 40

附表 41

附表 1 东安县规划评估表 41

附表 2 东安县三条控制线维护需求表 45

附表 3 东安县国土空间重点建设项目维护需求表 49

附图 **58**

前言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全面落实国家、省、市关于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的决策部署，维护国土空间总体规划的权威性、严肃性、科学性，提高规划对经济社会发展的适应性、前瞻性和可操作性，依据《湖南省自然资源厅关于开展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工作的通知》（湘自然资发书〔2026〕38号）、《湖南省市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编制指南（试行）》等文件要求，结合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5年度体检评估，特组织开展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2026年度动态维护工作（以下简称“动态维护”）。

本次动态维护旨在有效解决规划实施中发现的突出矛盾与空间冲突，精准对接“十五五”时期国家、省重大战略及地方发展需求，优先保障民生设施和重大项目落地空间，提升国土空间开发保护质量和效率，为东安县实现高质量发展、建设现代化新东安提供坚实可靠的空间保障。

本次动态维护的核心任务是在严守粮食安全、生态安全、城镇安全发展空间底线，确保总体规划确定的约

束性指标不突破、空间格局和结构总体稳定的前提下，遵循“正向优化”标准，对“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产业园区边界、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留白、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等内容进行局部优化和适应性调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技术规范，完善从需求梳理、方案编制、论证审查到审批备案的全流程管理，维护规划的严肃性和权威性。

本次动态维护包括东安县县域和中心城区两个空间层次。包含东安县县域总面积2204.56平方千米。中心城区总面积30.15平方千米。

本次动态维护的规划基期年为2025年；维护数据以自然资源部统一下发的最新年度变更调查成果、省自然资源厅下发的各类地图底数、相关专项规划最新成果为依据；动态维护成果以2024年批复的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2025年批复的城镇开发边界优化调整方案、已在省自然资源厅备案入库的规划数据库、省人民政府批复的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成果、市人民政府批复的白牙市镇等15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成果为基础，逐一对比维护。维护时点为2026年5月。

公示稿中部分具体数据采用XX代替。

一、规划实施评估结论

（一）阶段性成果

自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依法获批实施以来，在县委县领导的坚强领导下，全县严格落实国土空间规划“定期体检”工作要求，以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为抓手，锚定“安全韧性、创新高效、协调集约、绿色低碳、开放繁荣、共享幸福”六大发展维度，持续推进总体规划城市体检与落地实施，不断强化规划战略引领和刚性管控作用，在空间格局优化、资源底线守护、经济提质增效、人居环境提升等方面取得阶段性显著成效，为县域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筑牢了坚实的国土空间保障。

1、空间格局持续优化，城乡协调发展能级稳步提升

（1）严格落实“三线”刚性管控

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成效突出。2024年保护面积达XX万亩，超额完成2025年XX万亩的规划目标；现状耕地面积稳增至XX万亩。通过对全县15个乡镇开展局部优化，实现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布局更优化”。

生态保护红线面积稳定保持在XX平方公里，与2025年规划目标值完全一致，红线内生态功能用地面积达396.99平方公里，生态空间核心管控要求全面落地。

城镇开发边界严格遵循“规模管控、布局优化”原则，2024年通过22.68公顷等量调入调出，精准保障高速连接线、自来水厂、变电站、公益性公墓、重点产业等重大项目落地，实现城镇建设集约紧凑发展，2024年城镇开发边界范围内新增城镇建设用地仅0.06平方公里，边界外仅0.02平方公里，未出现城镇无序扩张问题。

（2）城乡空间结构持续完善、融合共进

规划统筹县域与城区范围两个空间层次，推动形成城乡互补、协调发展的空间格局。县域建设用地总面积从2020年147.2平方公里增至2024年172.13平方公里，城乡建设用地面积从105.51平方公里增至149.88平方公里，用地保障有序适配城镇化发展需求。

城乡融合发展态势持续向好，等级医院交通30分钟行政村覆盖率保持100%，农村自来水普及率达91.30%，城乡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比降至1.86，城乡基础设施和基本公共服务差距持续缩小。

（3）用地结构与利用效率动态优化、提质增效

持续优化城乡用地结构,推动土地资源向民生保障、产业发展等重点领域倾斜。城乡居住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比例提升至59.54%，有效保障了居民居住需求；通过全面排查处置闲置土地，全县土地闲置率控制在0.62%的低位水平,存量用地供应比例达6.83%,存量土地盘活利用取得初步成效，土地集约利用水平稳步提升。

2、资源保护刚性筑牢，生态保护成效持续凸显

（1）粮食安全底线牢牢守住

始终将耕地保护摆在突出位置，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党政同责，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成效显著。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高标准农田占比达63.53%，永久基本农田内建设用地、林地草地面积严格管控在合理区间，城区范围及周边20公里农用地面积达180.6万亩，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格局全面构建，为国家粮食安全提供了坚实的县域支撑。

（2）生态保护成效持续凸显

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县域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全县森林覆盖率从2020年62.72%提升至2024年65.17%，超额完成2025年60%的规划目标；湿地保护率高达92.46%，水域空间保有量稳定在83.33平方公里，自然保护地陆域面积占陆域国土面积

比例达11.59%，生态保护红线、自然保护地等重点生态区域得到严格保护，生态屏障功能持续增强。

3、水安全保障能力稳步提升

县域水安全保障体系不断完善。2024年全县用水总量2.69亿立方米，远低于2025年3.39亿立方米的规划管控目标；地下水质量I、II类占比达95%，2处地表水水源地稳定运行，浅层地下水埋深保持在8-15米合理区间，水资源供给安全与水环境质量持续向好。雨洪防控基础扎实，全县防洪保护圈100%闭合，蓄滞洪区与城镇开发边界重叠面积为0，有效规避了开发建设与洪水风险区的冲突，雨洪安全空间布局科学合理。

4、城市安全韧性持续增强

统筹发展与安全，全面提升县域抵御各类风险的能力。完成全县125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全面排查，为后续系统性治理与智能监测奠定基础；城区无超高层建筑，建筑安全管控要求全面落实，二级及以上等级医院2千米覆盖率达83.31%，公共卫生服务网络基本覆盖城乡，公共卫生应急保障能力持续提升。规划执法监管全面强化，2024年全县未发生被认定的违法违规调整规划、用地用

海等事件，规划的权威性与严肃性得到有效维护，国土空间安全管控能力持续增强。

5、经济发展提质增效，产业发展空间保障持续强化

（1）土地要素保障效率持续提升

充分发挥国土空间规划对经济发展的要素保障作用，推动土地资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全县每万元GDP地耗从2020年80.18平方米降至2024年68.50平方米，单位产值用地消耗显著下降，土地资源对经济发展的支撑效率大幅提升；工业用地地均增加值从2020年9.82亿元/平方公里提升至2024年10.36亿元/平方公里，工业用地利用效益稳步增长，为产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空间支撑。

（2）重点项目空间保障精准有力

通过年度城市体检，持续完善重点项目库建设，实现规划与项目实施的精准衔接。在市县总体规划原有265项重点项目基础上，通过动态更新新增28项重点项目，其中民生类23项、旅游类2项、产业类2项、其他类1项，调整后项目库总数达293项，全面覆盖交通、水利、能源、生态环保、产业发展、文旅融合、民生保障等重点领域。通过城镇开发边界优化调整，重点保障了热能产业园、红狮水泥配套、机动车辆检测站等产业项目，以及通用

机场、高铁、高速公路、城乡供水一体化等重大基础设施项目落地，为县域经济稳增长、调结构、惠民生提供了坚实的空间保障。

6、文旅融合发展活力持续释放

依托县域丰富的自然和文化遗产资源，以规划引领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全县现有43处自然和文化遗产，包括2处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4处省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多项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体系全面建立。通过规划动态维护，新增舜皇山国家5A级旅游景区创建、康养旅游度假区、文旅小镇、农旅融合等一批文旅项目，推动文化遗产从“静态保护”向“活态利用”转变。2024年全县国内年旅游人数达687.20万人次，较2020年546.20万人次实现大幅增长，文旅融合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新增长点。

7、人居环境品质跃升，民生幸福保障能力全面增强

（1）公共服务体系持续完善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以规划引领公共服务设施补短板、优布局。教育服务保障能力稳步提升，每万人拥有幼儿园班数从2020年13.79班增至2024年

29.06班，城区中学步行15分钟覆盖率从29.21%提升至69.34%；公共文化服务覆盖面大幅扩大，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从2020年0跃升至2024年85.59%，超额完成2025年10%的规划目标；体育服务设施持续完善，足球场地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达87.98%，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持续提升。

（2）生态宜居环境持续优化

深入推进绿色低碳发展，县域人居环境质量持续改善。环境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从2020年329天增至2024年354天；垃圾处理体系全面完善，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持续保持100%，城镇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37.50%；城市绿色开敞空间持续拓展，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从2020年42.05%提升至2024年53.87%，居民推窗见绿、出门入园的宜居愿景逐步实现。

（二）问题风险识别

结合国家粮食安全、新型城镇化、乡村振兴、生态文明建设、共同富裕等重大战略部署，对接湖南省“三高四新”美好蓝图、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永州市发展战略，以及国家、省、市“十五五”规划发展总体要求，对照《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实施目标，通过2021-2024年度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综合研判东安国土空间开发保护面临的核心问题、未来空间需求与潜在风险挑战,主要体现在以下四方面:

1、重大战略落地的规划适配性不足

规划与“十五五”发展需求的前瞻性衔接不足。对“十五五”时期县域人口发展、产业升级、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质的中长期空间需求预判不足，重大项目储备与规划空间预留的衔接不够，易出现“项目等空间”的被动局面，规划的战略引领性有待进一步强化。

2、空间格局优化滞后，城乡融合发展能级不足

人口集聚能力偏弱，城镇化发展动力不足。2024年全县常住人口47.06万人，距离2025年49万的规划目标仍有较大差距，常住人口城镇化率远低于全省、全市平均水平，人口外流、城镇化进程缓慢的问题突出。“十五五”时期，随着区域中心城市人口虹吸效应持续增强，县域人口集聚不足的风险将进一步加剧，进而导致城镇建设用地效率偏低、城乡公共服务设施规模效应不足等连锁问题,与新型城镇化高质量发展要求存在明显差距。

城乡用地结构失衡，空间利用效率偏低。城乡建设用地结构与人口、产业发展需求严重不匹配，2024年新

增城乡工业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仅为3.59%，较2020年基期值19.98%大幅下降，产业用地供给不足与低效闲置并存的问题突出，难以支撑“十五五”时期工业振兴、产业提质的发展需求；城乡居住用地占比达59.54%，用地结构过度向居住倾斜，城乡职住用地比例失衡问题凸显，职住平衡发展的空间格局尚未形成。

城乡基础设施互联互通水平偏低。城区道路网密度远低于国家规范标准，路网结构不完善、通达性不足的问题突出，与“十五五”时期县域交通提质、城乡一体化发展的要求存在较大差距；城乡供水、污水处理、垃圾处置等基础设施的一体化布局不足，乡镇基础设施短板明显，难以支撑城乡融合发展的空间需求。

3、安全韧性仍有短板

城市安全韧性体系建设滞后。地质灾害隐患点系统性治理、智能监测的空间保障不足，防洪排涝、应急避难、消防救援等安全设施的规划布局仍有短板，应急避难场所建设不足。

4、城市更新系统性推进不足

存量居住用地提质改造的规划引导不足,老旧小区、棚户区改造配套设施不完善、人居环境差的问题依然突

出，城市更新的系统性规划不足，与新型城镇化提质增效的发展要求不相适应。

（三）动态维护建议

针对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实施中的问题短板、潜在风险挑战，以及本次城镇开发边界优化、重点项目落地的实际需求，紧扣国家重大战略、省市区“十五五”规划发展要求，立足县域资源禀赋与发展实际，从重大战略落实、空间格局优化、空间利用品质提升、传导支撑体系强化四大维度，结合具体项目落地与规划管控要求，提出针对性动态维护建议，推动规划与县域发展实际深度适配，为重点项目落地提供坚实空间保障，全面提升国土空间治理效能。

1、强化产业发展战略空间支撑

紧扣湘南湘西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建设、东安县“工业强县”发展战略，以本次城镇开发边界调入的红狮水泥厂扩建、湖南科平爆破公司仓库扩建、雲霖鑫承新建、安顺机动车辆检测站新建等产业项目为核心，优化芦洪市镇、紫溪市镇等重点产业片区的用地布局，将产业项目用地全部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刚性保障，推动产业用地向园区集聚、项目精准落位。同时，结合盛煜新材料二

期预留地块微调，盘活存量产业用地，完善产业配套设施规划，为县域产业升级、产业链延伸预留充足空间，打造湘南产业转移重要承载地。

2、夯实基础设施战略布局

对接国家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城乡融合发展等重大战略,围绕端桥铺西220千伏变电站、东安黄泥洞变电站、鹿马桥变电站等电力项目，大盛镇、新圩江镇、芦洪市镇自来水厂、城西自来水厂、紫溪市镇湘龙泵站、芦江水库坝后电站等水利项目，芦洪市道路、热能产业园规划道路等交通项目，优化县域基础设施全域布局，将各类基建项目精准纳入城镇开发边界，推动电力、水利、交通基础设施互联互通，补齐乡镇基建短板，夯实县域高质量发展的基础设施支撑。

3、聚焦民生保障战略要求

紧扣共同富裕、乡村振兴等国家战略，以赵家井公墓山、城西公益性公墓、红岭山陵园及殡仪馆、白牙市永富村集中治丧点、白牙市镇动物检疫所等民生项目为抓手，优化县域公共服务设施空间布局，将民生保障类项目作为城镇开发边界调整的优先保障对象,补齐殡葬、公共卫生等民生设施短板，推动公共服务设施向乡镇、

农村延伸，提升城乡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切实保障民生福祉。

4、紧扣绿色发展战略导向

锚定“双碳”目标与生态文明建设要求，保障垃圾综合处理等环保项目的空间落位，将其纳入城镇开发边界刚性管控，优化县域生态环保设施布局。

5、强化三线联动管控

本次暂不涉及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整体调整，重点强化“三条控制线”联动管控，严守耕地保护、生态保护刚性底线。针对紫溪市镇湘龙泵站的微小空间冲突，建立“三线”冲突动态排查与处置机制，制定专项管控措施，确保项目建设不突破生态保护红线、不占用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同时，将城镇开发边界调整与耕地保护、生态保护相衔接，推动国土空间开发保护格局更加科学合理。

二、动态维护主要内容

（一）三条控制线

本次动态维护坚决守住三条控制线空间底线，严格落实总体规划确定的约束性指标，按照“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升、布局更优化”的总体原则开展。

1、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

（1）维护前

以自然资源部已批复启用的最新永久基本农田数据（即2024年永久基本农田核实处置成果）和2025年度国土变更调查为工作底图，东安县现状耕地面积为XX万亩，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XX公顷（XX万亩）。

（2）维护方案

调出方案：本次拟调出的永久基本农田面积为705.33公顷（10579.89亩），涉及10929个图斑，分四种情形：①前期划定错划、不符合永农准入地块的调出面积为16.7公顷；②现状非耕地（包括已建沟渠、农村道路、农田防护林等农田基础设施）为678.93公顷；③15度以上、零星破碎、移民搬迁不适宜耕作等其他难以长期稳

定耕作的耕地5公顷，其中15度以上调出0.16公顷，零星破碎地块调出4.84公顷；④其他类型调出4.7公顷。

调入方案：基于正向调整要求，拟将与现状永久基本农田集中连片、农田基础设施相对完善、能够长期稳定利用的优质耕地作为补划对象，确定补划图斑2558个，面积717.08公顷（10756.16亩）。

（3）维护后

维护后，全县永久基本农田面积稳定在XX公顷（XX万亩），较2024年核实处置成果增加了11.75公顷（0.02万亩），较2035年规划目标（XX万亩）多了0.6万亩，落实了永久基本农田保护任务。

2、生态保护红线

（1）维护前

东安县现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XX公顷，主要分布在大庙口镇、鹿马桥镇、南桥镇、紫水河以及湘江等区域。

（2）维护方案

调出方案：调出生态保护红线面积9.35公顷，分为两种情形。①生态保护红线划定前已经存在的历史遗留项目，且不符合生态保护红线管控要求需调出的面积为0.71公顷，为现状已建成的供水工程，位于湖南东安舜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②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规则

中5类矛盾冲突的区域需调出的面积为8.64公顷，位于湖南东安黄金洞森林公园。

调入方案：调入生态保护红线面积44.56公顷，均为未纳入自然保护地整合优化方案的已设自然保护地的新增范围，符合生态保护红线划定规则的区域。其中，湖南东安黄金洞森林公园调入33.8198公顷，共涉及69个图斑；湖南东安舜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调入10.7446公顷，共涉及14个图斑。

（3）维护后

维护后，全县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为XX公顷，不低于总体规划确定目标。

3、城镇开发边界

（1）维护前

本次以部下发城镇开发边界局部优化最新成果为基础，总面积2736.16公顷，扩展倍数1.25。现状城镇建设用地面积为1959.74公顷。为保障374转运站、城西变电站、城西自来水厂等29个重点项目顺利落地，需对城镇开发边界进行局部优化调整，切实保障项目空间落地；同时存在部分暂无开发利用意向的用地。

（2）维护方案

调入方案：本次初步调入重点项目31个，拟调入城镇开发边界规模113.15公顷。其中，东安监狱、芦江水库坝后电站、城市公益性公墓、东安县红岭山陵园及殡仪馆，共4个项目有53.32公顷位于2022年以前或已发权证国有建设用地但未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符合自然资源部下发的《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条，城镇开发边界外“三区三线”成果启用之前已依法批准的现状城镇建设用地，可按规定纳入城镇开发边界，不计入城镇开发边界扩展倍数”。因此，本次实际城镇开发边界增量指标为59.83公顷。具体如下：

①交通类项目 3 个，调入规模与增量指标一致，均为 15.47 公顷。分别为新建热能产业园规划道路,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1.57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新建 374 转运站，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13.51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新建广源路延伸段（湘桂市场接中医院），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 0.39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

②环保类项目 1 个，为新建东安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项目，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5.51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

③产业类项目 5 个，调入规模与增量指标一致，均为 15.5 公顷。分别为永州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矿山配套破碎设施建设项目，涉及图斑 2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1.88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扩建湖南科平爆破有限责任公司爆炸物品储存仓库，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11 公顷，位于紫溪市镇；新建芦洪市镇车辆综合服务中心，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1.03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新建湖南省瑞祥有色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11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新建雲霖鑫承及东安县芦洪市镇亚孚石油有限公司（搬迁）及城投充电桩项目等三个项目,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91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新建城西建设项目，涉及图斑 3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 11.47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

④民生类项目 7 个，调入规模 14.81 公顷，增量指标 8.95 公顷。分别为新建赵家井公墓山，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2.67 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改建原公路局公路养护站为东安县白牙市镇动物检疫所，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75 公顷，位

于井头圩镇；新建白牙市永富村集中治丧点，涉及图斑1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43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新建城市公益性公墓，涉及图斑1处，调入范围2.53公顷，调入指标2.32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新建东安县红岭山陵园及殡仪馆，涉及图斑1处，调入范围7.90公顷，调入指标2.25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扩建安置区，涉及图斑1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54公顷，位于芦洪市镇。

⑤水利类项目共6个，调入规模2.90公顷，增量指标2.62公顷。分别为新建东安县大盛镇自来水厂，涉及图斑1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35公顷，位于大盛镇；新建东安县新圩江镇自来水厂，涉及图斑1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16公顷，位于新圩江镇；新建东安县芦洪市镇自来水厂，涉及图斑1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29公顷，位于芦洪市镇；新建东安县紫溪市镇湘龙泵站，涉及图斑3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0.13公顷，位于紫溪市镇；扩建城西自来水厂，涉及图斑4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1.16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新建芦江水库坝后电站，涉及图斑2处，调入规模0.81公顷，增量指标0.53公顷，位于新圩江镇。

⑥电力类项目共 4 个，调入规模 6.11 公顷，增量指标 6.11 公顷。分别为新建东安黄泥洞变电站，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55 公顷，位于川岩乡；新建端桥铺西 220 千伏变电站，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2.26 公顷，位于端桥铺镇；新建鹿马桥变电站，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78 公顷，位于鹿马桥镇；新建城西变电站，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2.53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

⑦旅游类项目 4 个，调入规模 4.94 公顷，增量指标 4.94 公顷。分别为新建湖南东安龙台山·玫瑰谷户外运动·生态康养建设项目，涉及图斑 3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2.67 公顷，位于端桥铺镇、川岩乡、井头圩镇；新建东安县沉香寺大雄宝殿等建设项目，涉及图斑 4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51 公顷，位于紫溪市镇；新建湖南茅坪乡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石板铺毛坪岭康养旅游项目，涉及图斑 3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0.67 公顷，位于川岩乡；茶源村旅游配套用地，涉及图斑 1 处，调入规模、增量指标均为 1.10 公顷，位于白牙市镇。

⑧其他类项目 1 个，为东安监狱，调入规模 47.17 公顷，增量指标 0 公顷。

调出方案：拟调出城镇开发边界规模、减量指标均为59.83公顷，共7个地块。具体为：①规划的高铁新城水厂，现城西自来水厂扩建，拟取消建设，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5.35公顷，位于白牙市镇明德小学南侧；②拟规划的居住用地、交通场站用地、商业用地，现已取消该地块，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17.44公顷，位于白牙市镇冷东快速路两侧；③规划的消防用地、居住用地，消防用地现已调整位置至该地块西侧，居住用地地块已取消，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7.27公顷，位于白牙市镇环城西路东侧；④规划的项目用地，现已取消该地块，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2.01公顷，位于白牙市镇冷东公路与207国道交叉处东侧；⑤规划的居住用地，现已取消该地块，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6.86公顷，位于环城北路和狮岩路交汇处东侧；⑥规划的工业用地，现已取消该地块，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18.82公顷，位于G207南侧；⑦规划的天燃气阀室，现已取消该项目，涉及图斑1处，调出规模、减量指标0.87公顷，位于井头圩镇；⑧规划的变电站，现已取消该项目，涉及图斑1处，

调出规模、减量指标2.25公顷，位于东安东站东侧、紫水河南岸。

（3）维护后

维护后，东安县城镇建设用地总规模为2072.89公顷，扣除不占增量指标的其他城镇建设区和本轮维护后纳入历史已批项目用地（共计53.32公顷）后的规模为2019.57公顷，未突破总量控制要求，且扩展倍数未突破1.25要求。城镇开发边界形态更加完整，15亩以下零星图斑数量没有增加，与产业和重大设施布局的契合度提高。

（二）规划分区

1、县域规划分区

（1）维护前

全县划分为生态保护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城镇发展区、乡村发展区、矿产能源发展区六类一级规划分区。

生态保护区。生态保护区内实行最严格的准入制度，依据《关于划定并严守生态保护红线的若干意见》《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办法》等进行管理，严禁不符合主体功能定位的开发活动。

生态控制区。生态控制区内原则上应保留原貌、强化生态保育和生态建设、限制开发建设活动。原住居民及其他合法权益主体，在不扩大现有建设用地、耕地、养殖规模和强度，不造成生态功能破坏的情况下，允许依法依规开展种植、放牧、捕捞、养殖等活动，修筑生产生活设施。

农田保护区。主要分布在白牙市镇、井头圩镇、端桥铺镇、新圩江镇、石期市镇和芦洪市镇等乡镇。区内落实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依据《基本农田保护条例》《关于全面划定永久基本农田实行特殊保护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管控非农建设占用永久基本农田，鼓励开展高标准农田建设和土地整治。

城镇发展区。集中建设区采用“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的方式进行管理。对城镇建设用地的总体和单项指标严格管控，实施规划用途管制与开发许可制度。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以促进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为导向，统筹协调村庄建设和生态保护。允许农业和乡村特色产业发展及其配套设施建设。区内以“详细规划+规划许可”“约束指标+分区准入”的方式加以管控，新增建设用地应符合规划

确定的农村居民点建设用地规模和范围要求，严禁集中连片的开发建设。

矿产能源发展区。县域划定矿产能源发展区1200.38公顷。矿产能源发展区应严格执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制度，严格矿产资源开采规划准入管理，严禁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自然保护地等环境敏感区、重要生态功能保护区内开发利用矿产资源。协调该区与城镇发展区的关系，避免城镇建设压覆或者尽量减少压覆重要矿产资源。

2、维护方案

衔接“三条控制线”，村庄建设边界动态维护方案，对设计调整地块的规划分区进行同步优化。重点对2024年城镇开发边界优化、本次城镇开发边界调入以及存在建设边界调入进行调整，明确其二级分区类型；对调出的区域，相应取消其二级分区。

3、维护后

本次调整农田保护区增加2.64公顷，城镇发展区增加53.32公顷，乡村发展区减少55.95公顷，其他分区保持不变。

划定的规划分区主导功能更加清晰，布局更加合理，与项目类型、周边现状分区布局匹配度提高，为详细规划编制提供了更明确的依据。

2、中心城区规划分区

现行规划将中心城区划分为6个一级规划分区，并进一步细化为15个二级规划分区。本次调整减少生态保护区0.14公顷，增加农田保护区2.72公顷，城镇发展区减少65.75公顷，其中城镇集中建设区减少65.75公顷，城镇弹性发展区增加4.45公顷，其他城镇建设区减少25.83公顷。乡村发展区增加62.09公顷，其中村庄建设区增加42.49公顷，一般农业区增加8.84公顷，林业发展区增加10.77公顷。其他分区面积保持不变。

（三）中心城区用地规划布局

1、维护前

至2035年，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1960.84公顷。城镇建设用地1719.99公顷，其中居住用地657.47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33.53%；城镇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设施用地202.04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10.30%；商业服务业用地190.47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9.71%；工矿用地243.18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12.40%；仓储用地31.56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1.61%；交通运输用地285.33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14.55%；

公用设施用地 20.33 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1.04%；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 61.19 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3.12%；特殊用地 28.42 公顷，占中心城区建设用地总面积的 1.45%。村庄建设用地 159.84 公顷，区域基础设施用地 59.68 公顷，其他建设用地 21.33 公顷。

2、维护方案

在不涉及规划强制性内容、确保用地结构基本稳定的前提下,按照规划分区主导功能和管控要求进行优化。

主要调整如下：满足澄江中学实际建设需要，落实澄江中学扩建项目,用地1.09公顷。调整体育中心位置，将体育中心调整至步程路东侧，扩大面积，用地 3.24 公顷。消防站实际建设位置调整，仍位于环城西路东侧，位置稍微北移约 200 米,面积 0.59 公顷,减少 1.4 公顷。东安大道与环城东路交叉口西北处，调整现有商业用地为二类城镇住宅用地，面积 2.98 公顷。都塘尾区域老旧厂房等纳入城镇开发边界，用地为物流仓储用地，面积 13.36 公顷；满足东安水厂扩建需要，用地 1.16 公顷。

其他用地调整为根据城镇开发边界优化调整，将调出用地调整为非建设用地。

3、维护后

优化后，中心城区建设用地规模变为1950.56公顷，其中居住用地占 32.27%，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占1.43%，商业服务业用地占 9.73%，工矿用地占 13.17%，仓储用地占 1.96%，交通运输用地占 15%，公用设施用地占 0.89%，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占 3.1%。公共服务设施水平和能力进一步加强，产业发展进一步明晰，交通体系进一步完善，居民幸福感和宜居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四）城市“四线”

1、现状情况

城市蓝线总面积80.4797公顷，主要包括紫水河等；城市绿线总面积17.3895公顷，主要包括包括人民公园、紫水河国家湿地公园（聚德生态文化园）等；城市黄线总面积 9.1922 公顷，主要管控自来水厂、消防站、污水处理厂等；中心城区内暂无历史文化街区以及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公布保护的保护范围界线，因此中心城区内未划定紫线。

2、调整方案

城市绿线：本次不涉及城市绿线调整。

城市蓝线：湘桂铁路以北官田路河道根据实际建设情况进行调整，主要进行校准和细化，调整后蓝线总面积不减少，管控范围更精准。

城市黄线：工业大道与鹿鸣路西南角变电站实际建设面积略小于规划面积，按实际建设面积进行调整，面积减少 0.33 公顷；城西水厂根据实际需求进行扩建，扩建面积 2.92 公顷。调整后城市黄线面积为公顷，较原规划面积增加 2.59 公顷。

城市紫线：本次不涉及城市紫线调整。

维护后情况：城市“四线”总量不减少、布局更优化、边界更精准，与各专项规划衔接更紧密，管控的可操作性增强。

（五）其他重要控制线

历史文化保护线:本次维护不涉及历史建筑保护线。

洪涝风险控制线：依据水利、应急管理部门最新核定的防洪排涝通道、蓄滞洪区范围，以及内涝风险评估结果，划定（或更新）中心城区及重点乡镇的洪涝风险控制线，提升防洪排涝系统规划的完整性和空间管控的针对性。

矿产资源控制线：根据自然资源部门最新矿业权设置方案，更新重要矿产资源勘查开采规划区范围线。

（六）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发展边界

1、维护前

至2035年，东安经济开发区空间上形成“一区三园”的总体布局。结合产业园区发展实际，在城镇开发边界内划定未来发展扩展空间，依据《关于服务“五好”园区促进节约集约用地的若干措施》等相关规定，园区规划用地总规模688.92公顷，园区内生产性用地（包括工业用地、仓储用地）比例不低于60%。其中，白牙市镇工业园规模510.25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扩展空间面积137.48公顷；芦洪市镇工业园规模164.83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扩展空间面积56.32公顷；端桥铺镇工业园规模13.84公顷，其中未来发展拓展空间面积9.74公顷。

产业园规划分区。产业园区总面积688.92公顷。其中居住生活区面积162.02公顷；综合服务区面积26.35公顷；商业商务区面积13.90公顷；工业发展区面积463.53公顷；物流仓储区面积11.33公顷，绿地休闲区面积11.79公顷。

2、维护方案

结合东安经济开发区最新调扩区批复成果，本次产业园区发展边界主要根据调扩区批复成果和城镇开发边界调整成果进行调整，具体将原经济开发区湘桂铁路以南的区域和湘桂铁路以北现状已建的非工业用地调整出产业园区发展边界，共193.38公顷， 进一步提高园区土地集约节约水平。

3、维护后

优化后，产业园区边界面积495.57公顷，其中白牙市镇工业园303.94公顷，芦洪市镇工业园规模171.57公顷，端桥铺镇工业园规模20.06公顷。

优化后工业发展区面积477.72公顷，占园区面积96.42%；商业商务区面积0.15公顷，占园区面积0.03%；物流仓储区面积11.01公顷，占园区面积2.22%；居住生活区面积6.46公顷，占园区面积1.3%，交通枢纽区0.09公顷，占园区面积的0.01%。维护后，园区内工业发展区占比进一步提升，园区产业发展更加集约。

（七）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本次修改不涉及详细规划编制单元。

（八）村庄建设边界

1、维护前

根据《总体规划》及15个乡镇国土空间规划，全县村庄建设用地规模上限为12996.09公顷，划定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1853公顷，预留留白指标1143.09公顷。

2、维护方案

在不突破各乡镇村庄建设用地总规模的前提下，结合乡村实际需求进行优化。本次共涉及调整村庄建设边界项目252个，其中4个乡村产业发展项目，248个村民建房项目，新增村庄建设边界面积共8.5公顷。具体为：①东安白牙市镇东城村新能源汽车店，涉及图斑2处，新增村庄建设边界面积0.52公顷，位于白牙市镇东城村；②东安县君合烟花爆炸有限公司，涉及图斑1处，新增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00公顷，位于井头圩镇宝鱼村、满竹村及蒋家源村交界处；③湖南富砂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机制砂建设项目，涉及图斑1处，新增村庄建设边界面积2.01公顷，位于大庙口镇将军桥村；④帆德避暑山庄，涉及图斑1处，新增村庄建设边界面积1.71公顷，位于井头圩镇大藕村；⑤调入248个村民建房项目，涉及图斑248个，新增村庄建设边界3.23公顷。

3、维护后

维护后，东安县村庄建设边界为11859.77公顷，未突破总体规划确定的12996.09公顷指标。村庄建设用地布局更加合理，有效保障了乡村产业、公共服务和村民建房等合理空间需求，促进了乡村振兴。

（九）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留白

为应对未来发展不确定性，在严守村庄建设用地指标不增加的前提下，东安县预留1136.32公顷的新增村庄建设用地指标不落位，用以保障农村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村民建房、乡村产业用地等，在规划实施中根据经批准的建设项目逐步落实。

（十）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全面对接《东安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及各部门专项规划，对总体规划中重点项目清单进行系统更新。本次维护重点项目具体详见附表3。

（十一）其他涉及规划动态维护的情形

落实东安县耕地保护和国土绿化空间专项规划相关内容。划定耕地空间58.95万亩，较耕地保护目标多1.33

万亩；园地协同空间为1744.59公顷。同时依据专项规划确定的相关要求，调整总体规划不涉及强制性内容的相关文本、表格、图件。

三、动态维护方案可行性分析

本次动态维护方案严格遵循国家及湖南关于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的“正向优化”标准和技术规则，从必要性、合理性和可行性三个方面综合论证:

（一）必要性分析

动态维护方案紧密对接“十五五”发展规划，直接回应了本报告“规划实施评估结论”中指出的战略落实、布局优化、民生补短、传导强化等核心问题。调整内容均是解决当前规划实施矛盾、支撑未来高质量发展的客观需要，若不调整，则难以优化空间布局、保障重大项目，提升规划适应性，因此具有充分的现实必要性。

（二）合理性分析

1、符合正向优化标准

（1）空间管控边界实现正向优化

三条控制线严格做到了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数量不减少、质量有提高、布局更优化”，生态保护红线“面积不减少、功能有提升”，城镇开发边界“总量不突破、布局更集聚、功能更优化”。所有调整均未突破总体规划的约束性指标。

（2）规划分区实现正向优化

维护后，规划分区主导功能更加清晰，布局更加合理。维护后的规划分区主导功能与项目类型、周边现状分区布局匹配度提高，为详细规划编制提供了明确的依据，有效保障了城镇开发和乡村振兴项目落地需求。

（3）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实现正向优化

根据城镇开发边界、村庄建设边界调整相应更新中心城区用地布局，增加了公共管理和公共服务用地、公用设施、交通运输用地等，提高了用地多样性，利于近期重大项目更好落地实施。

（4）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实现正向优化

将各级各部门“十五五”发展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确定的重点项目纳入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对于空间位置已明确均已落图；暂无法精准落位的，已更新规划重点项目表。

（5）其他动态维护内容均实现正向优化

维护后，城市“四线”、省级以上产业园区发展边界、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建设用地规模留白等精准衔接项目发展需求，实现了对原有规划的优化和完善。

2、程序合规

方案编制过程将严格遵循“编制方案-征求意见-专家论证-市县审核-省级审查-审批备案”的法定工作程序，确保程序正义和公众参与。

3、技术合理

所有空间调整均基于最新调查监测数据和专项规划成果，运用了GIS空间分析、多方案比选等技术方法，调整方案在技术上合理、可操作。

（三）可行性分析

1、政策可行性

方案完全依据国家及湖南省最新出台的动态维护政策文件编制，符合上位规划要求，不存在政策障碍。

2、实施可行性

调整规模适度，以局部优化和问题解决为导向，不进行大规模、全局性变动，对现行规划管理体系冲击小，易于被管理部门和社会接受。调整后的成果可通过规划“一张图”系统快速更新和传导，实施路径清晰。

3、社会可行性

方案中涉及公共利益的内容将依法进行公示，广泛征求公众及利害关系人意见，方案充分考虑了各方诉求和利益平衡，预期可达成社会共识。

（四）预期成效

本次规划动态维护方案，严守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三条控制线，确保不突破上位规划约束性指标。通过统筹优化三条控制线、规划分区、中心城区用地布局、村庄建设边界、省级及以上产业园区发展边界等，促进市域空间结构更合理，推动城乡融合发展，增强空间集聚效应。同步动态更新重点建设项目清单，精准匹配项目用地需求，全力保障重大基础设施、产业发展项目及民生公共工程落地建设,切实保障规划可操作性。本次规划动态维护后，底线管控进一步夯实，城镇空间布局更加科学合理，用地要素保障能力持续增强，规划实施效能显著提升，有效推动东安县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四、实施保障

为确保本动态维护方案批准后落地有效实施，提出以下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与协同

东安县人民政府切实履行主体责任，建立健全由自然资源部门牵头，发改、财政、生态环境、住建、交通、水利、农业农村、文旅、应急、林业等相关部门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明确各部门在动态维护成果应用、数据共享、项目落地等方面的职责，形成工作合力。

（二）强化规划传导与衔接

本方案经批准后,其内容将作为强制性要求,及时、完整地传导至正在编制或修编的乡镇国土空间规划、详细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中。确保各级各类规划在空间布局、控制线、重点项目等方面协调一致，避免产生新的矛盾。

（三）依托“一张图”系统严格实施监管

将本方案全部内容（包括维护后的矢量图层、属性信息、管控规则等）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一张图”实施

监督信息系统。将动态维护内容的执行情况纳入年度国土空间规划城市体检评估，实现动态监测、定期评估、及时预警。所有建设项目用地审批、规划许可必须符合更新后的规划成果。

（四）建立动态维护长效机制

1、总结本次动态维护工作经验

完善“年度体检—问题识别—动态维护”的常态化工作机制。根据每年度的规划体检评估结果和新的发展形势变化，依法依规、适时启动后续年度的规划动态维护工作，持续发挥空间引领和管控作用。

2、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

坚决兜牢底线、维护规划权威，建立健全常态化检测、评估、预警机制，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依法依规开展各项工作。

3、监督运用规划体检评估结果

将国土空间规划体检评估作为上级政府对下级政府实施规划的监督考核内容，体检评估成果经审定后作为规划动态维护和相关管理工作的基础依据，实现规划实施的全链条闭环管理。

附表

附表 1 东安县规划评估表

一级	二级	序号	编号	指标	指标类别	指标范围	规划目标值	基期现状值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规划目标值说明
安全韧性	水安全	1	A-01	用水总量（亿m3）	基本	全域	依据上级下达任务确定	2.91	2.64	3.13	2.3	2.69	2.69	上级部门下达
安全韧性	粮食安全	3	A-05	永久基本农田范围内高标准农田占比	基本	全域	--	--	47.22	47.22	47.22	63.53	63.53	
安全韧性	生态安全	6	A-09	生态保护红线范围内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基本	全域	--	0.43	1.29	2.27	2.27	2.1	2.1	
安全韧性	公共卫生	7	A- 13	每千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	基本	全域	--	13.49	14.87	10.81	10.81	10.5	10.5	

	安全													
安全韧性	城市韧性	8	A- 14	人均应急避难场所面积	基本	城区	1.5	0.23	0.67	0.67	0.67	0.67	0.67	
安全韧性	城市韧性	9	A- 15	消防救援5分钟可达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65.01	62.85	62.85	62.85	58.35	58.35	
创新高效	发展模式	10	A- 18	城乡工业用地占城乡建设用地的比例	基本	全域	--	19.98	5.07	3.4	4.52	3.59	3.59	
创新高效	存量盘活	11	A-21	土地闲置率	基本	全域	--	--	92.27		81.58	0.62	0.62	
创新高效	存量盘活	12	A-22	存量用地供应比例	基本	全域	--	--	70.1	31.59	21.33	6.83	6.83	
协调集约	人口集	13	A-23	常住人口数量	基本	全域	--	--	48.97	48.49	47.63	47.06	47.06	

	聚													
协调集约	空间集约	14	A-24	建设用地总面积	基本	全域	--	147.2	147.73	166.7	137.25	172.13	172.13	
协调集约	空间集约	15	A-25	城乡建设用地面积	基本	全域	--	105.51	102.34	148.77	117.44	149.88	149.88	
绿色低碳	资源效率	16	A-29	每万元 GDP 地耗	基本	全域	--	80.18	58.07	74.07	74.07	68.5	68.5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17	A-30	15 分钟社区生活圈覆盖率	基本	城区	100	0	0	0	0	0.2	0.2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18	A-31	社区卫生服务设施步行 15 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77.25	——	75.05	75.05	69.68	69.68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19	A-32	社区小学步行 10 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21.47	25.52	25.52	25.52	21.47	21.47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20	A-33	社区中学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29.21	30.12	30.12	30.12	69.34	69.34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21	A-35	社区文化活动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10	0	0	0	85.59	85.59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22	A-36	社区体育设施步行15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87.75	86.25	86.25	86.25	80.07	80.07	
共享幸福	宜业宜居	23	A-38	城镇人均住房面积	基本	城区	--	42.25	49.18	49.18	48.71	48.59	48.59	
共享幸福	宜乐宜游	24	B-65	公园绿地、广场步行5分钟覆盖率	基本	城区	--	42.05	58.03	58.03	58.03	53.87	53.87	
共享幸福	宜乐宜游	25	A-39	人均公园绿地面积	基本	城区	--	5.65	6.37	12.03	12.03	0.93	0.93	

附表 2 东安县三条控制线维护需求表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涉控制线调整规模（公顷）	备注
一、城镇开发边界										
1	交通	热能产业园规划道路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57	1.57	
2	交通	广源路延伸段（湘桂市场接中医院）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389	0.39	
3	交通	374 转运站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3.51	13.51	
4	产业	永州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矿山配套破碎设施建设项目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扩建	2026年	1.88	1.88	
5	产业	湖南科平爆破有限责任公司爆炸物品储存仓库	紫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扩建	2026年	0.11	0.11	
6	产业	雲霖鑫承及东安县芦洪市镇亚孚石油有限公司（搬迁）及城投充电桩项目等三个项目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91	0.91	
7	产业	湖南省瑞祥有色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11	0.11	
8	产业	芦洪市镇车辆综合服务中心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03	1.03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涉控制线调整规模（公顷）	备注
9	产业	城西建设项目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1.47	11.47	
10	民生	赵家井公墓山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2.67	2.67	
11	民生	东安县白牙市镇动物检疫所（原公路局公路养护站）	井头圩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改建	2026年	0.75	0.75	
12	民生	白牙市永富村集中治丧点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43	0.43	
13	民生	东安县红岭山陵园及殡仪馆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7.90	2.25	
14	民生	城市公益性公墓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2.53	2.32	
15	民生	安置区项目用地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54	0.54	
16	水利	东安县大盛镇自来水厂	大盛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35	0.35	
17	水利	东安县新圩江镇自来水厂	新圩江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16	0.16	
18	水利	东安县芦洪市镇自来水厂	芦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29	0.29	
19	水利	城西自来水厂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16	1.16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涉控制线调整规模（公顷）	备注
20	水利	东安县紫溪市镇湘龙泵站	紫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13	0.13	
21	水利	芦江水库坝后电站	新圩江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81	0.53	
22	电力	东安黄泥洞变电站	川岩乡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55	0.55	
23	电力	端桥铺西220千伏变电站	端桥铺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2.26	2.26	
24	电力	鹿马桥变电站红线	鹿马桥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78	0.78	
25	电力	城西变电站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2.53	2.53	
26	环保	东安县建筑垃圾资源化再利用项目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5.51	5.51	
27	旅游	湖南东安龙台山·玫瑰谷户外运动·生态康养建设项目	端桥铺镇、川岩乡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2.67	2.67	
28	旅游	东安县沉香寺大雄宝殿等建设项目	紫溪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51	0.51	
29	旅游	茶源村旅游配套用地	白牙市镇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1.10	1.10	
30	旅游	湖南茅坪乡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石板铺毛坪岭康养旅游	川岩乡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年	0.67	0.67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涉控制线调整规模（公顷）	备注
		项目								
31	其他	东安监狱	白牙市镇	县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家建设征（拨）用地审批单〔（94）政土字第206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国家建设征（拨）用地审批单〔（94）政土字第264号〕	新建	2026年	47.17	0	
二、永久基本农田										
32	交通	湖南省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	端桥铺镇、芦洪市镇、花桥镇、大盛镇	省级	湖南省“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5年	17.75	17.75	
33	交通	东安至广西边界公路	大庙口镇	省级	湖南省“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5年	0.76	0.76	
三、生态保护红线										
34										

序号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项目位置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涉控制线调整规模（公顷）	备注
35										
…										

注：1.项目类型填写交通、能源、水利、电力、通讯、环保、旅游、民生、产业、其他。

2.项目位置填写至乡镇，对于跨乡镇建设项目可以填报至区县；涉及线性工程的可填写项目走向。

3.项目等级填写国家级、省级、市级、区县级、乡镇级、村级。

4.项目依据文件填写列入“十五五”规划及相关专项规划的名称。

5.建设性质填写新建、改扩建。

6.建设时序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填写至具体年份。

7.用地规模、涉控制线调整规模根据项目实际用地需求情况填写。

附表 3 东安县国土空间重点建设项目维护需求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等级	项目依据文件	建设性质	建设时序	用地规模（公顷）	维护类型	落位情况
一、交通								
1	热能产业园规划道路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00	新增	精准落位
2	广源路延伸段（湘桂市场接中医院）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39	新增	精准落位
3	374 转运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3.51	新增	精准落位
4	高速连接线 7 地块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52	新增	精准落位
5	湖南省新建邵阳至永州铁路	省级	湖南省“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5 年	17.73	新增	精准落位
6	东安至广西边界公路	省级	湖南省“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5 年	2.12	新增	精准落位
7	S340 东安大庙口至紫花坪	省级	永州市“十五五”普通省道申报项目	续建	2026-2030 年	——	新增	精准落位
8	S339 东安宝塔岩村至紫溪市镇	省级	永州市“十五五”普通省道申报项目	升级改造	2029-2031 年	——	新增	精准落位
9	东安县御江大桥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0 年	1.05	新增	精准落位
二、能源								
10								
三、水利								

11	东安县大盛镇自来水厂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35	新增	精准落位
12	东安县新圩江镇自来水厂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16	新增	精准落位
13	东安县芦洪市镇自来水厂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29	新增	精准落位
14	东安县紫溪市镇湘龙泵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30	新增	精准落位
15	城西自来水厂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91	新增	精准落位
16	芦江水库坝后电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81	新增	精准落位
四、电力								
17	湘桂背靠背联网工程	国家级	“十五五”期间国家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新建	2028-2029 年	—	新增	未上图落位
18	永州电厂二期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新建	2026-2035 年	22	新增	未上图落位
19	国网湖南永州东安县供电公司端桥铺供电所	省级	“十五五”期间国家级重点建设项目清单	新建	2026-2035 年	0.09	新增	未上图落位
20	湖南永州老山界 220kV 变电站第三台主变扩建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扩建	2026-2035 年	—	更新	未上图落位
21	湖南永州东安棉花岭 110kV 输变电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新建	2026-2035 年	0.68	新增	未上图落位
22	湖南永州东安棉花岭 110kV 变电站 35kV 配套送出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新建	2026-2035 年	0.12	新增	未上图落位
23	湖南永州鹿马桥～端桥铺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	改造	2026-2035	0.27	更新	未上图

	35kV 线路改造工程		（2021—2035 年）		年			落位
24	湖南永州井眼冲～普里桥 35kV 线路改造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改造	2026-2035 年	0.41	更新	未上图落位
25	湖南永州东安县北部 35kV 网络优化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新建	2026-2035 年	0.34	新增	未上图落位
26	湖南永州东安白石窝风电 110kV 送出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新建	2026-2035 年	0.32	新增	未上图落位
27	湖南永州东安舜皇山 110kV 变电站 2 号主变扩建工程	省级	湖南省国土空间规划（2021—2035 年）	扩建	2026-2035 年	—	更新	未上图落位
28	东安黄泥洞变电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55	新增	精准落位
29	端桥铺西 220 千伏变电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26	新增	精准落位
30	鹿马桥变电站红线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78	新增	精准落位
31	城西变电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53	新增	精准落位
五、通讯								
32								
六、环保								
33	建筑垃圾资源化综合利用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5.51	新增	精准落位
34	鹿马桥镇西涧河流域综合治理	县级	——	新建	2027-2030 年	3.5	新增	未上图落位
35	东安县田家岭历史遗留废渣综合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1.85	新增	未上图落位

36	永州市东安县猴子冲历史遗留废渣综合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0.72	新增	未上图落位
37	东安县金江水库段、龙井河段底泥清淤及源头风险管控综合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1.26	新增	未上图落位
38	东安县白牙市镇石溪河村锰矿开采区历史遗留废渣综合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10.5	新增	未上图落位
39	东安县白牙市镇石溪河源头风险管控综合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22.02	新增	未上图落位
40	东安县紫溪市镇荷叶塘村历史遗留废渣治理项目	县级	——	新建	2028 年	13.28	新增	未上图落位
七、旅游								
41	湖南茅坪乡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石板铺毛坪岭康养旅游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67	新增	示意上图
42	湖南东安龙台山·玫瑰谷户外运动·生态康养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67	新增	精准落位
43	东安县沉香寺大雄宝殿等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51	新增	精准落位
44	帆德避暑山庄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71	新增	精准落位
45	湖南茅坪乡村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石板铺毛坪岭康养旅游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1	新增	精准落位
八、民生								

46	赵家井公墓山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67	新增	精准落位
47	东安县白牙市镇动物检疫所（原公路局公路养护站）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改建	2026 年	0.75	新增	精准落位
48	白牙市永富村集中治丧点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43	新增	精准落位
49	东安县红岭山陵园及殡仪馆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7.9	新增	精准落位
52	城市公益性公墓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53	新增	精准落位
53	端桥铺镇喻家村公墓山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0 年	7.69	新增	精准落位
54	芦洪市镇社塘村公墓山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30 年	4.29	新增	精准落位
55								
56	东安县花桥区域养老服务中心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2028 年	1.10	新增	未上图落位
57	东安县综合托育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县级	《“十四五”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工程和托育建设实施方案	新建	2026-2028 年	0.57	新增	未上图落位
58	安置区项目用地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54	新增	精准落位
59	村民建房用地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3.23	新增	精准落位
60	康养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03	新增	精准落位

九、产业								
61	永州红狮水泥有限公司矿山配套破碎设施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扩建	2026 年	1.88	更新	精准落位
62	湖南科平爆破有限责任公司爆炸物品储存仓库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扩建	2026 年	0.11	更新	精准落位
63	芦洪市镇雲霖鑫承及东安县芦洪市镇亚孚石油有限公司（搬迁）及城投充电桩项目等三个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91	新增	精准落位
64	东安白牙市镇东城村新能源汽车店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74	新增	精准落位
65	湖南省瑞祥有色再生资源综合利用有限公司三区三线优化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11	新增	精准落位
66	东安县君合烟花爆炸有限公司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1	新增	精准落位
67	湖南富砂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机制砂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2	新增	精准落位
68	芦洪市镇车辆综合服务中心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03	新增	精准落位
69	紫苑宾馆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2.86	新增	精准落位
70	东安县荷田芥菜种植专业合作社用地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39	新增	精准落位

71	东安县食用菌产业园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36.23	新增	精准落位
72	城西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11.47	新增	精准落位
73	东安县梧琨气体有限公司工业气体专用建设用地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0.67	新增	未上图落位
十、其他								
74	东安县横冲金锑矿区块	市级	永州市“十五五”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开采区块设置调整各类保护区摸底	新建	2026 年	2237.9	新增	精准落位
75	东安县椅山界-大松岭钨矿区块	市级	永州市“十五五”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开采区块设置调整各类保护区摸底	新建	2026 年	481.91	新增	精准落位
76	东安县赵家岭钨矿区块	市级	永州市“十五五”矿产资源勘查规划、开采区块设置调整各类保护区摸底	新建	2026 年	154.51	新增	精准落位
77	东安监狱	县级	湖南省人民政府国家建设征（拨）用地审批单〔（94）政土字第 206 号〕、湖南省人民政府国家建设征（拨）用地审批单〔（94）政土字第	新建	2026 年	47.17	新增	精准落位

			264 号〕					
78	某部国防工程建设项目	县级	东安县“十五五”规划重大工程项目	新建	2026 年	4.96	新增	精准落位
79	湖南东安舜皇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保护管理设施建设项目（新建舜皇管理站和科研检测中心、华玉岭管护点和华玉玲瞭望塔、巡护道路、盘古堂瞭望塔、江口瞭望塔）	县级	——	新建	2026-2028 年	——	新增	未上图落位
…								

注：1.项目等级填写国家级、省级、市级、区县级、乡镇级、村级。

2.项目依据文件填写项目列入“十五五”发展规划及专项规划的文件名称。

3.建设性质填写新建、改扩建。

4.建设时序根据项目建设计划填写至具体年份。

5.用地规模根据项目实际用地需求情况填写。

6.维护类型结合本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重点建设项目清单填写新增、撤销、更新（项目名称/规模调整/位置调整）。撤销的项目只需要填写项目名称、项目等级和维护类型。更新是指已纳入总体规划但是涉及项目名称变更及规模、位置等需要调整的项目。

7.落位情况填写精准落位、示意上图、未上图落位。

8.采矿项目可列入“十、其他”。

附图

1. 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
2. 三条控制线维护后图
3. 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图
4. 生态保护红线维护后图
5. 城镇开发边界维护后图
6.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维护前）
7.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维护后）
8.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前）
9.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10. 产业园区发展空间规划图（维护前）
11. 产业园区发展空间规划图（维护后）
12. 中心城区城市四线控制图（维护前）
13. 中心城区城市四线控制图（维护后）
14.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图（维护前）
15.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图（维护后）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三条控制线维护前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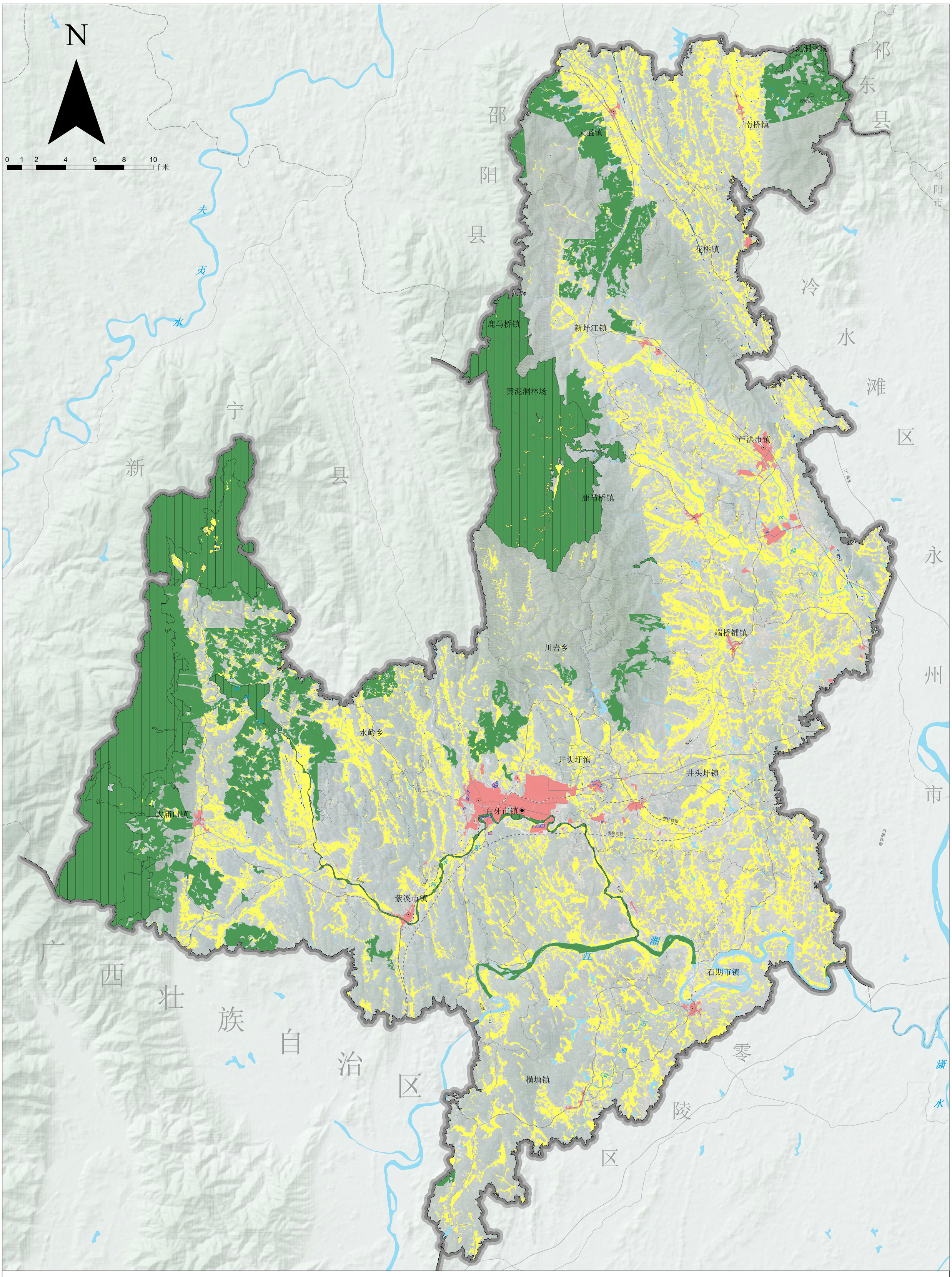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三条控制线维护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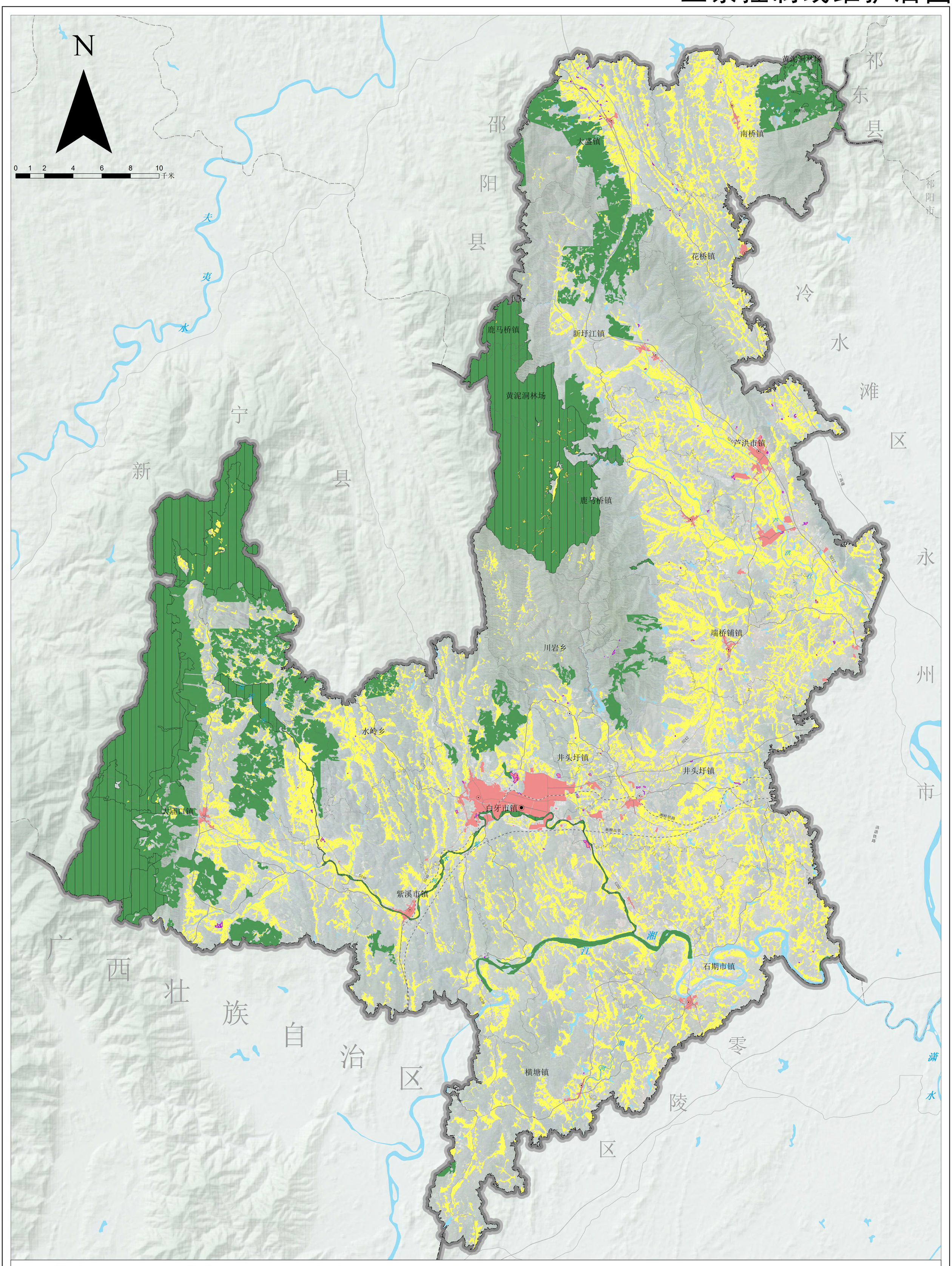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永久基本农田维护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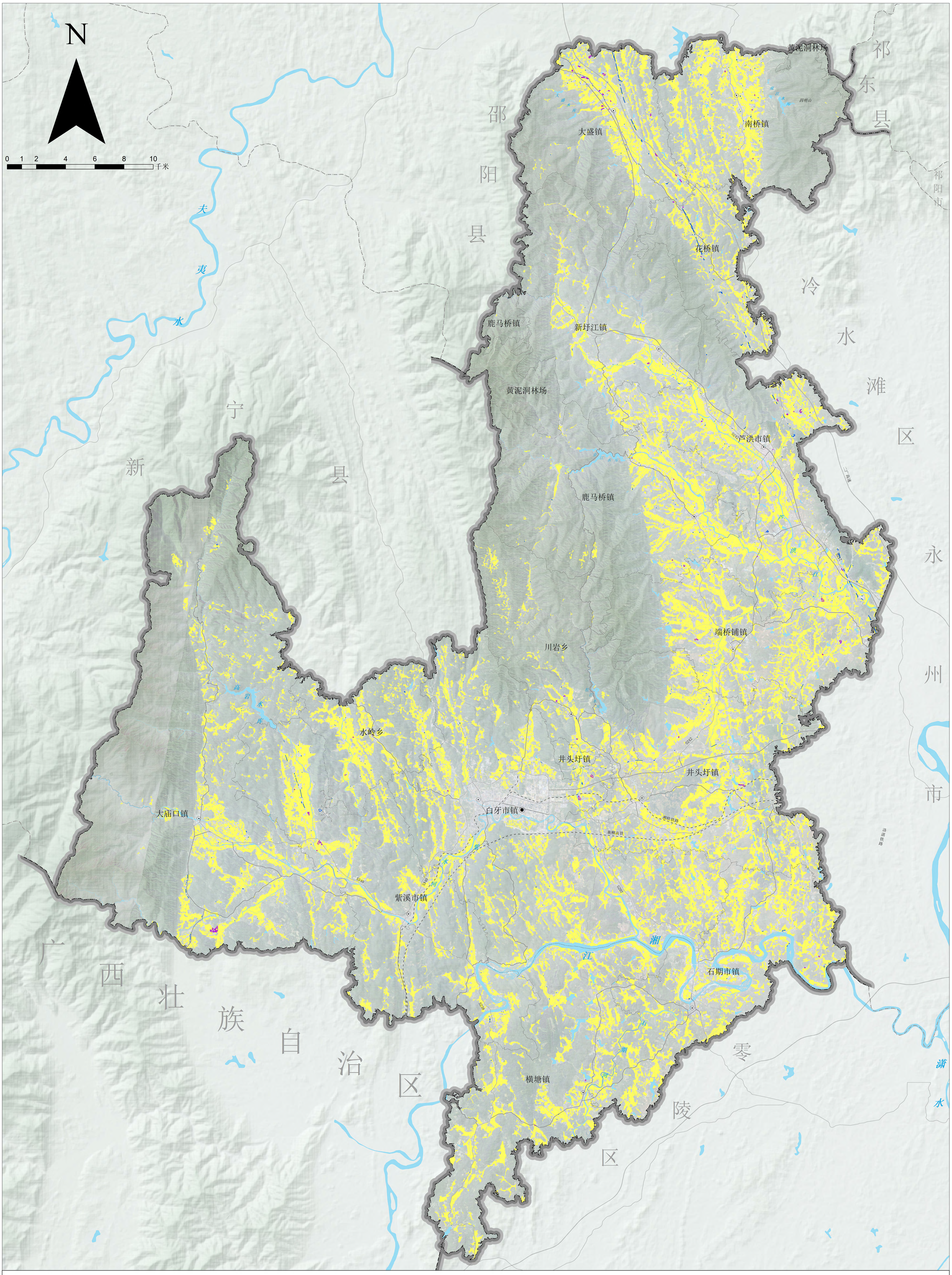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城镇开发边界维护后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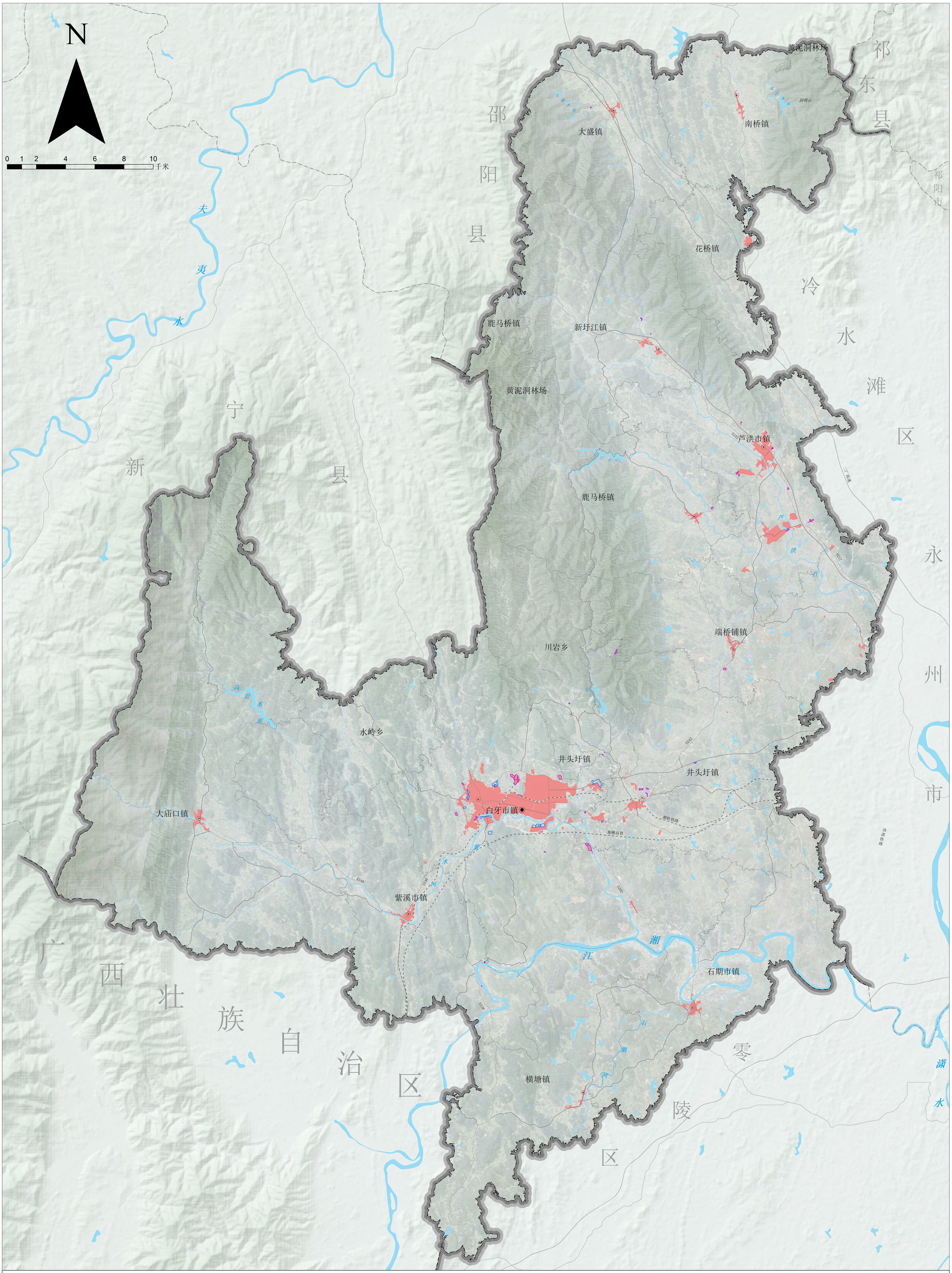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维护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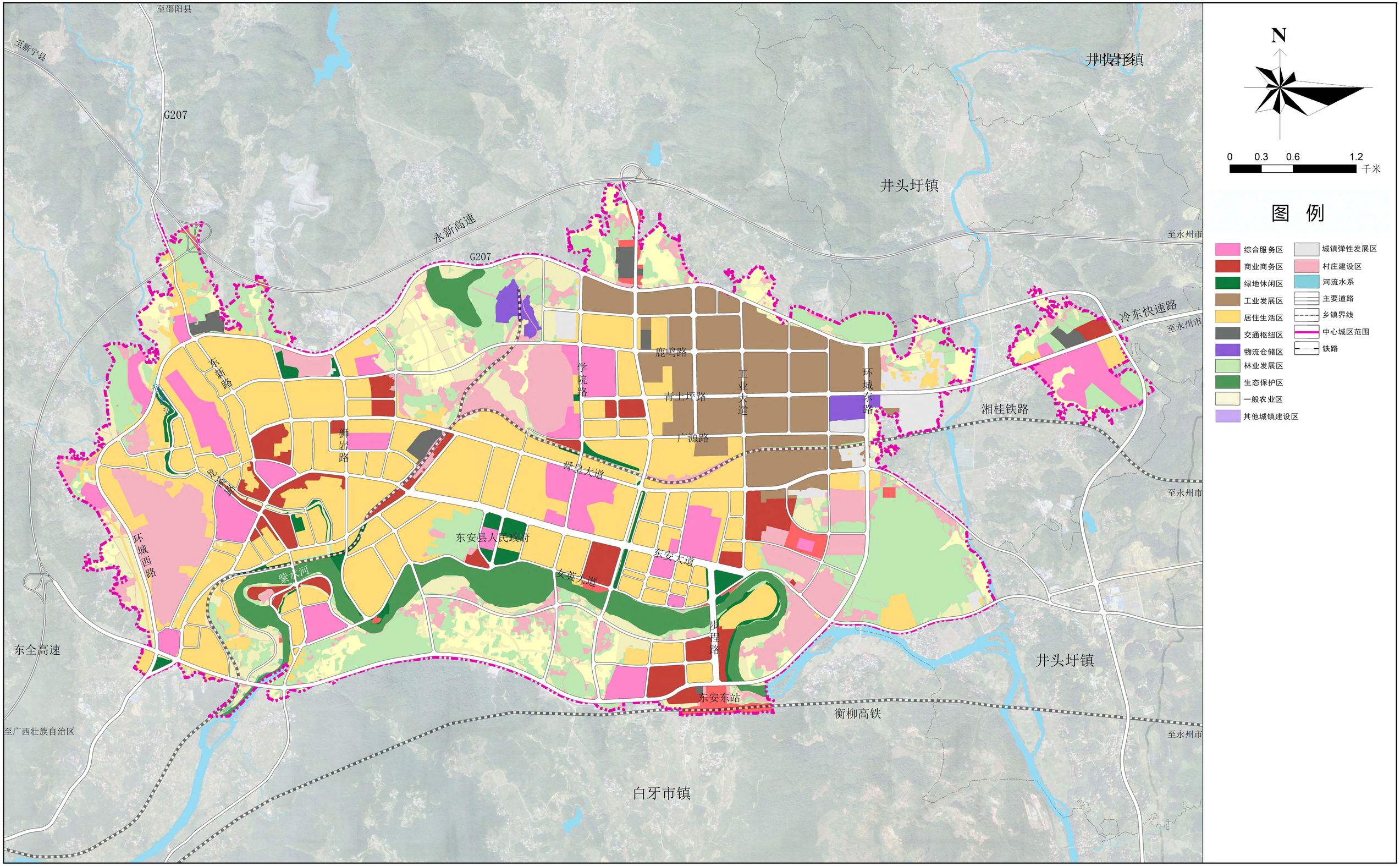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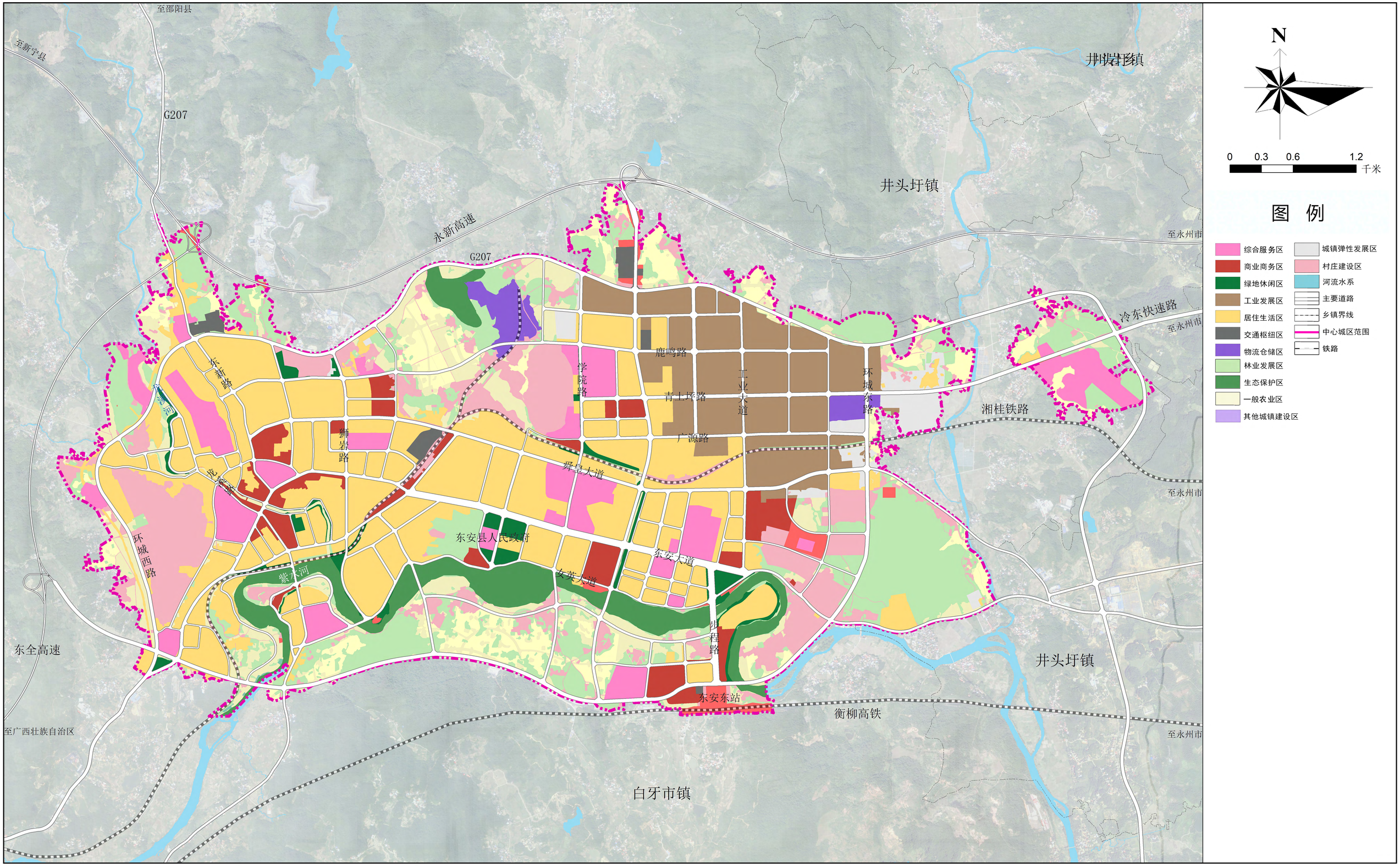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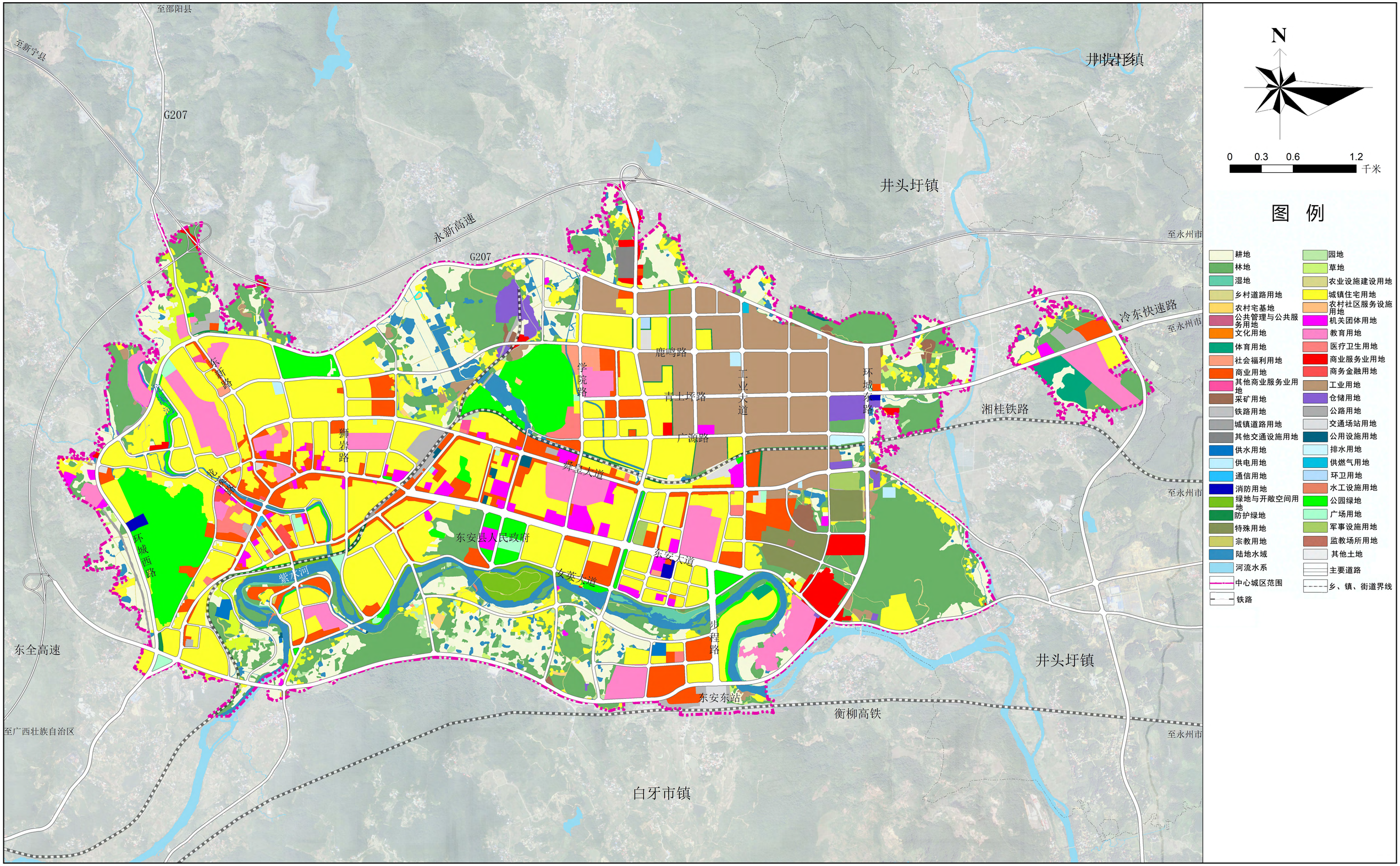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土地使用规划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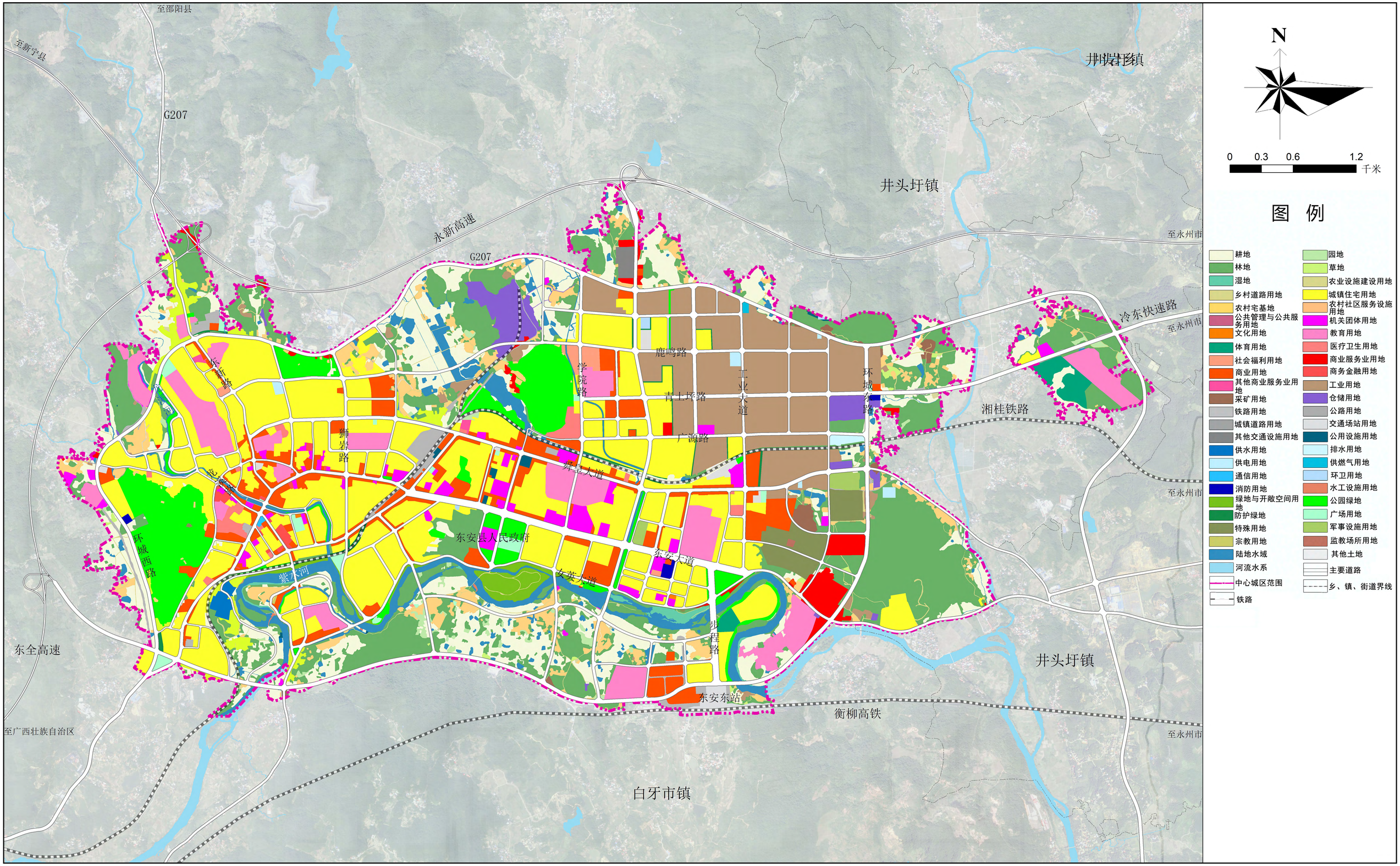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产业园区发展空间规划图（维护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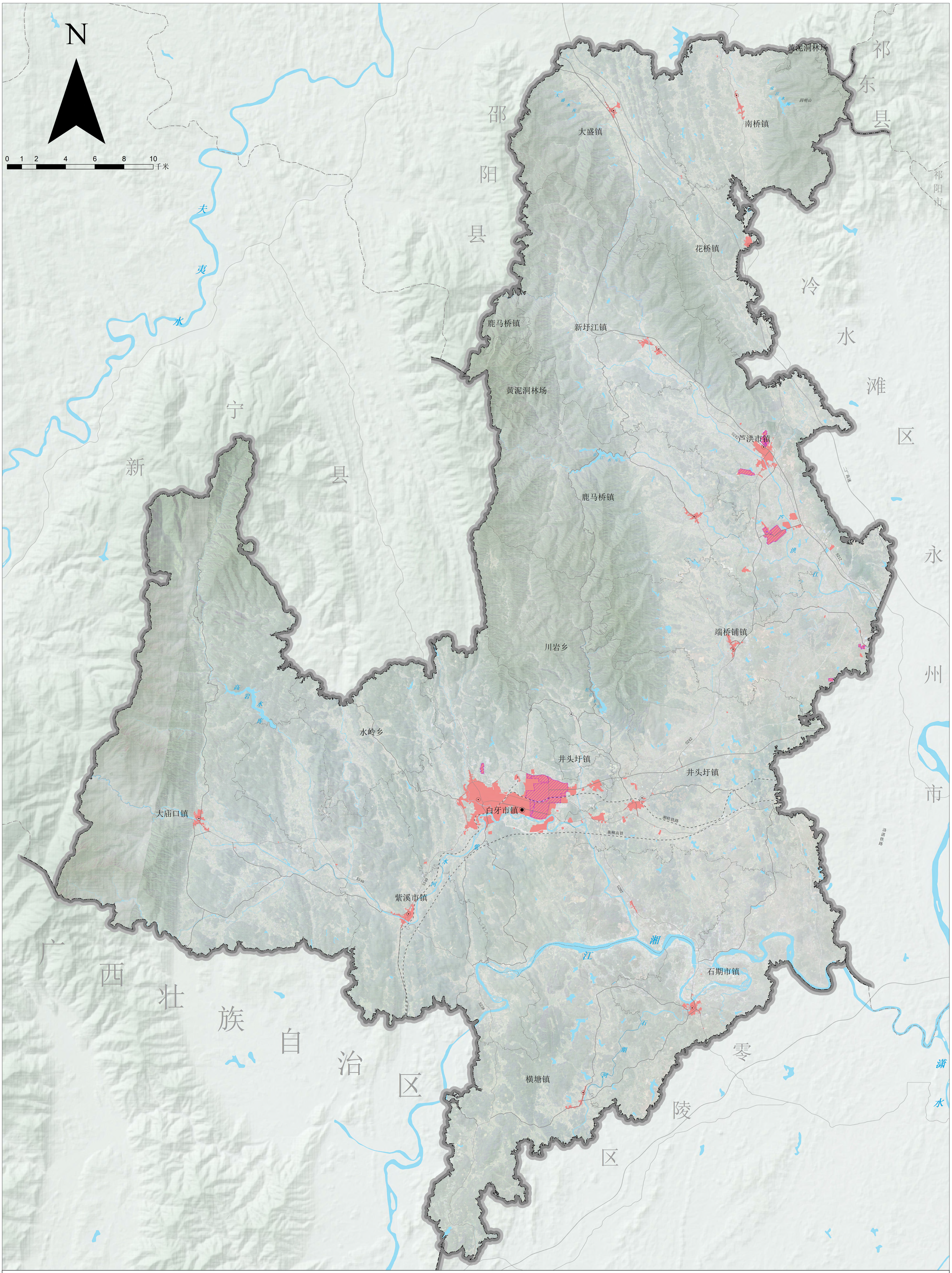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产业园区发展空间规划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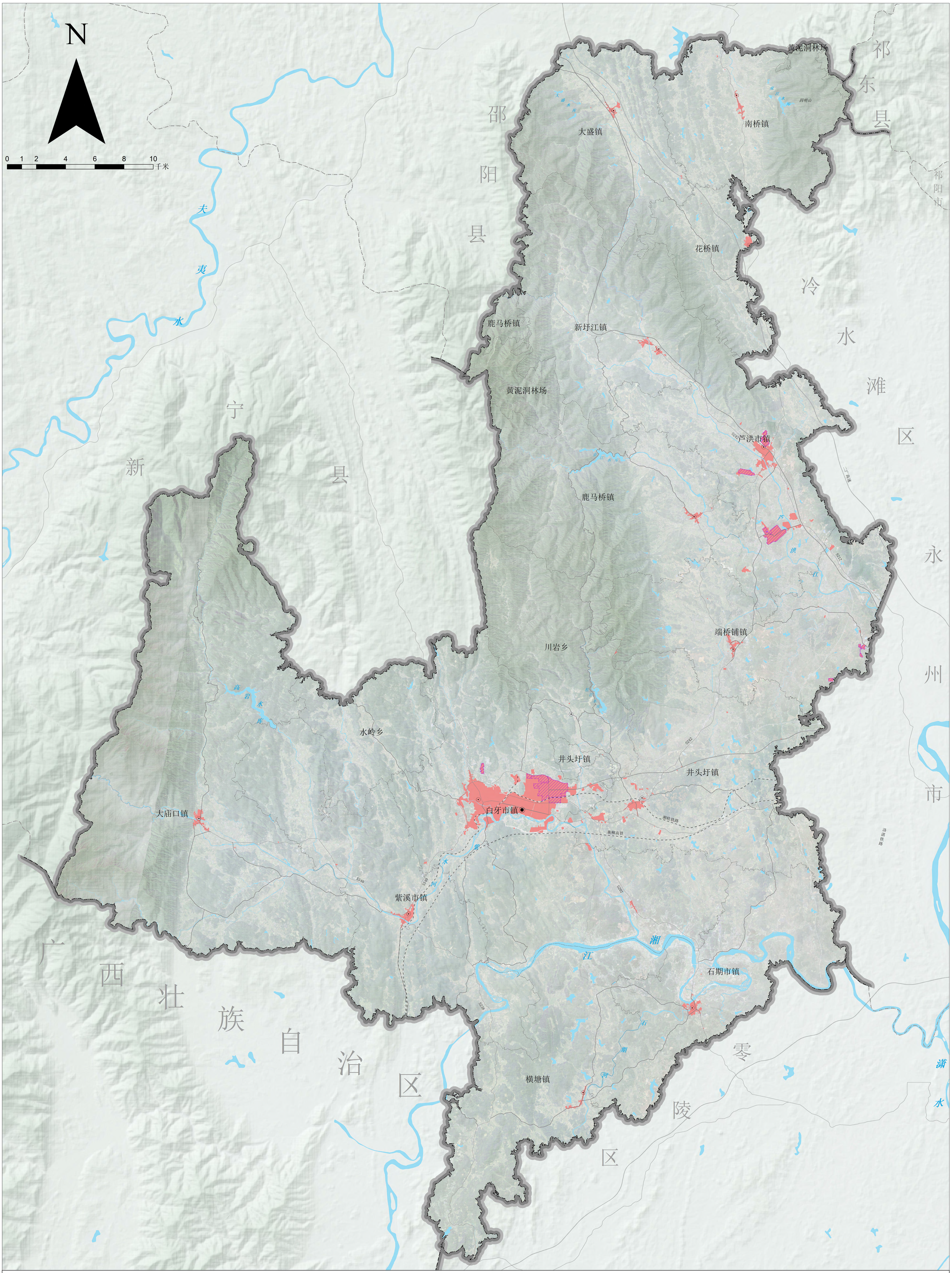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城市四线控制图（维护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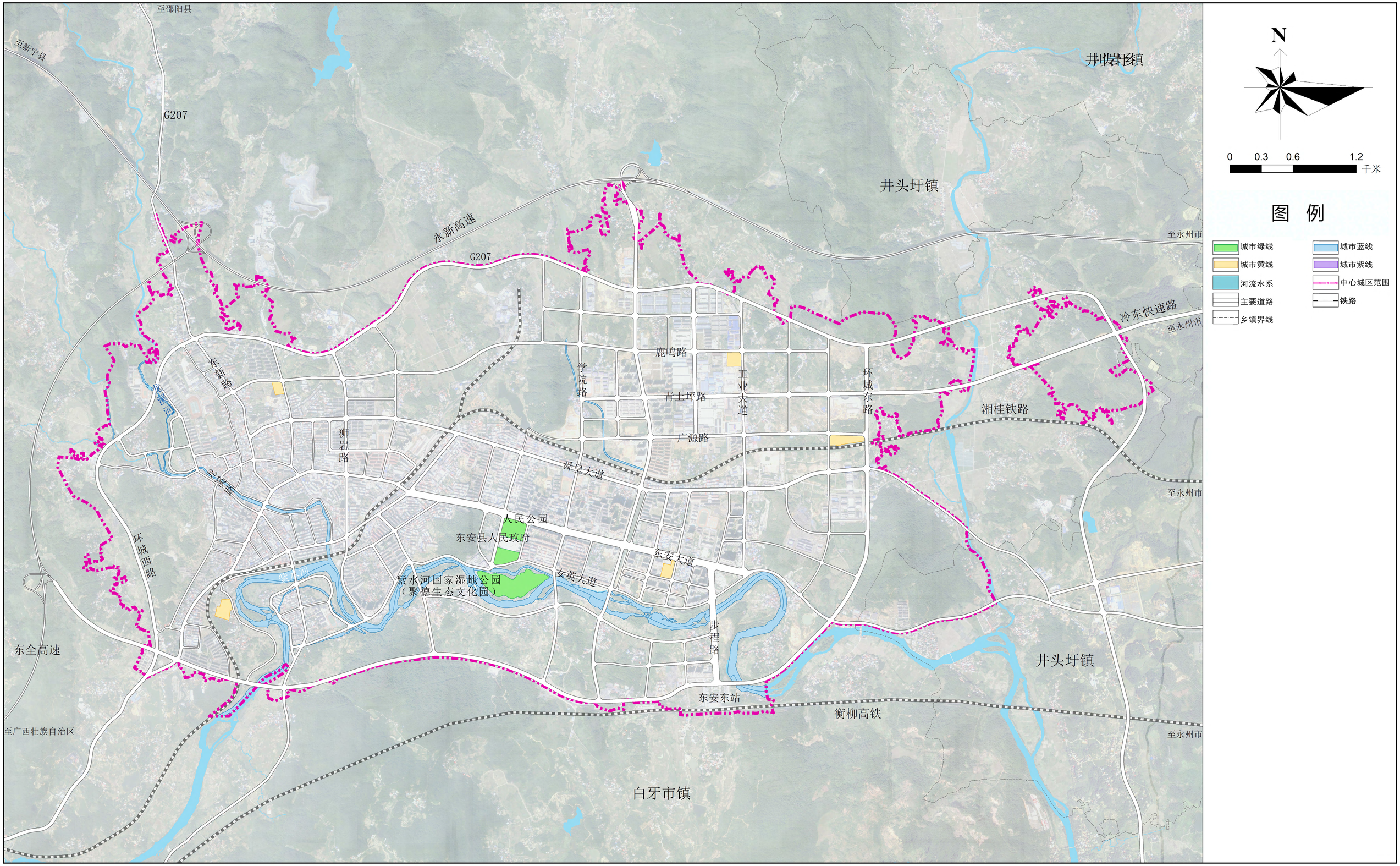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中心城区城市四线控制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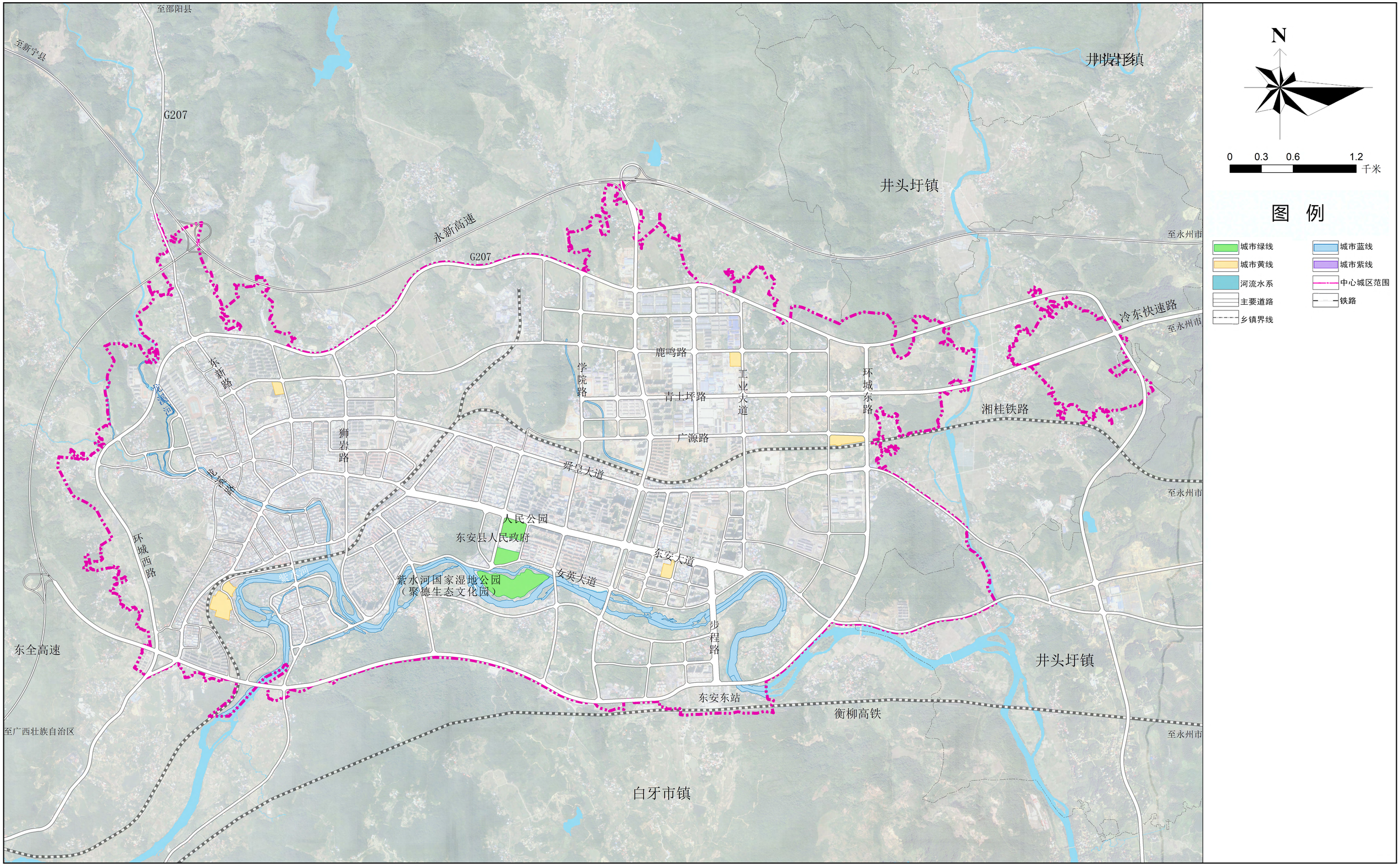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2026年6月 编制

东 安 县 自 然 资 源 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图（维护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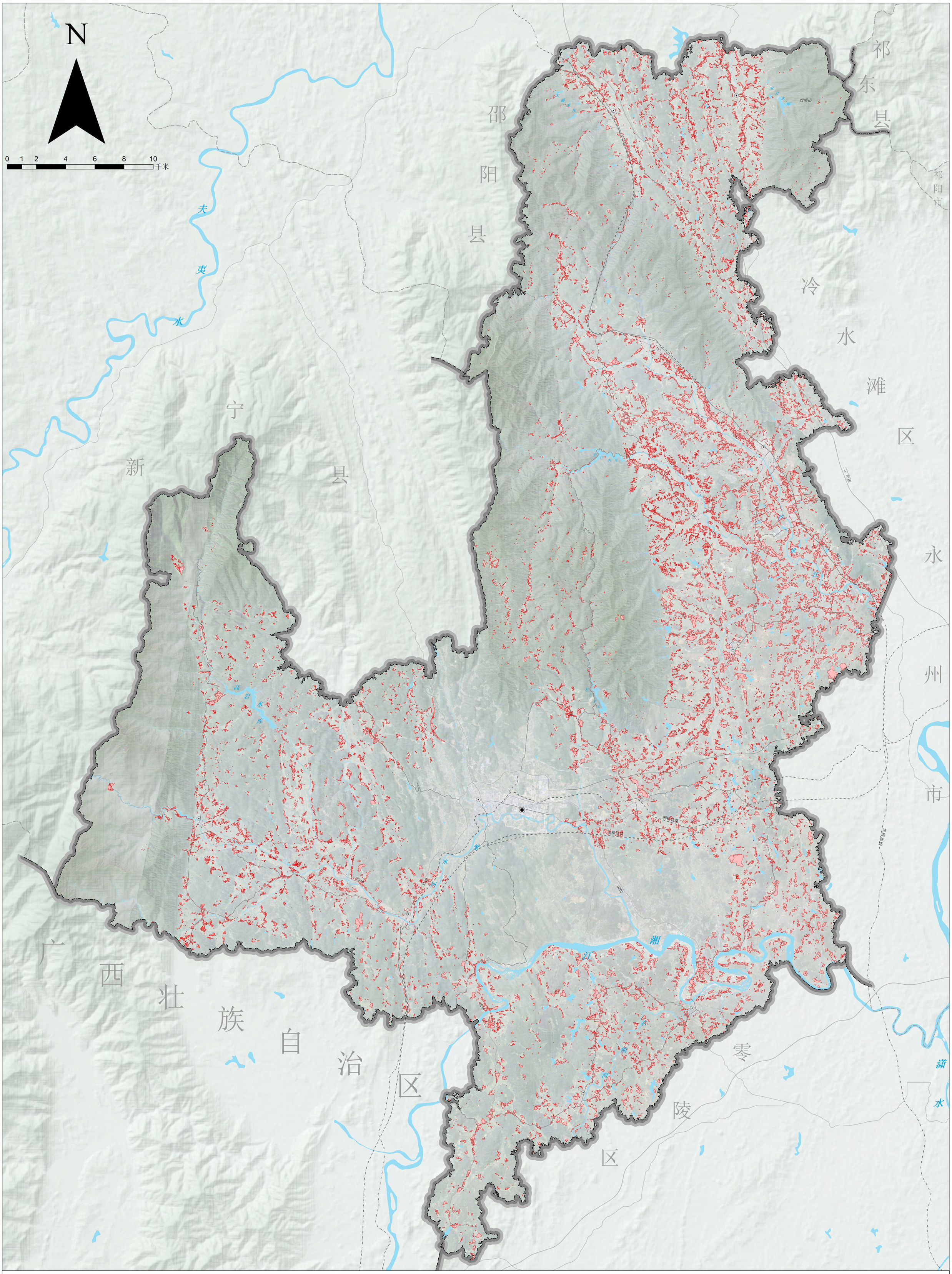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

东安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动态维护方案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图（维护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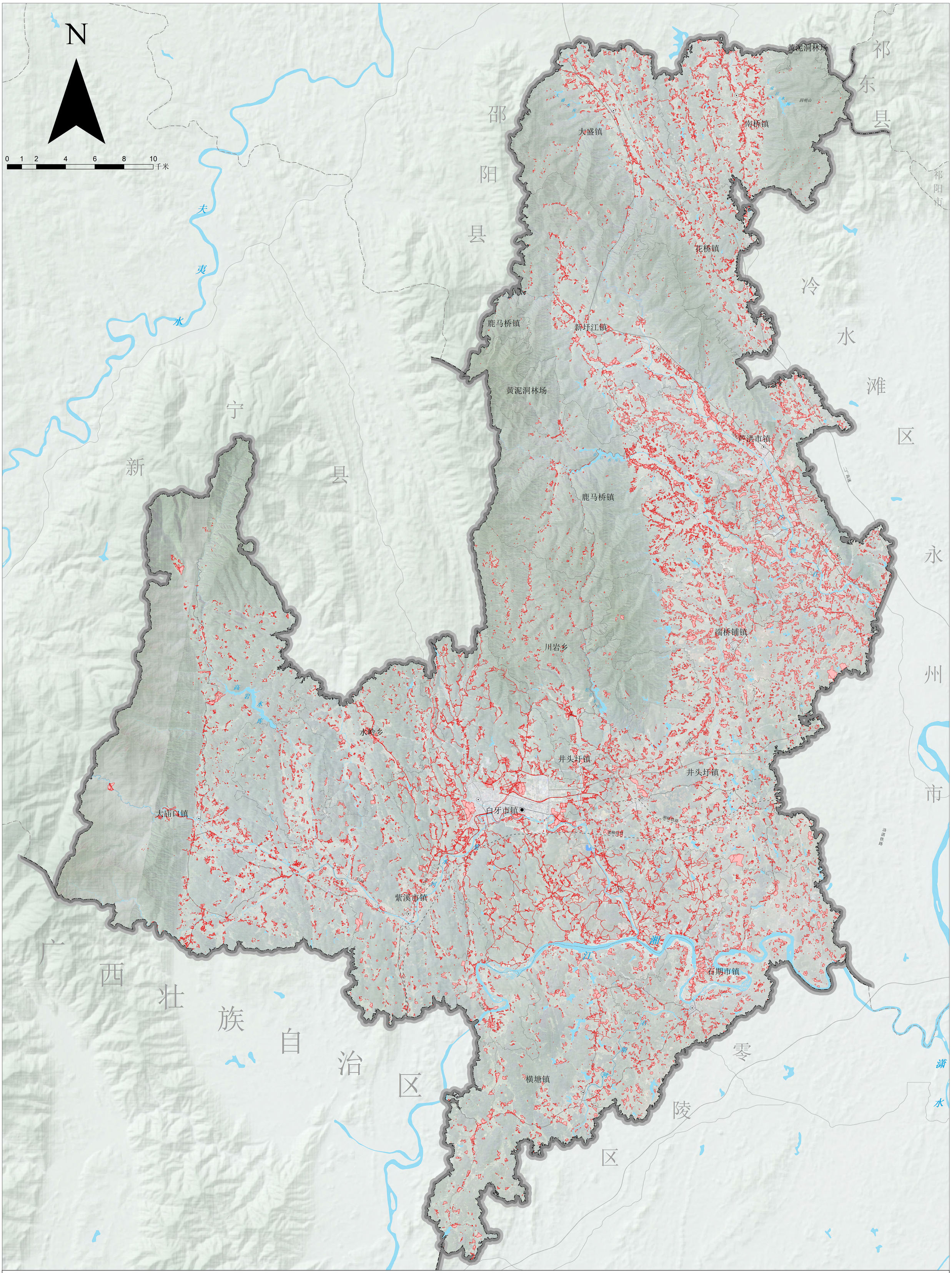

东安县人民政府 编制
2026年6月

东安县自然资源局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制图